



蠻性的遺留

李小峯譯

局書新北

通 俗
科 學 叢 書

蠻性的遺留

原 著 者 李 小 子 譯

上 海

北 新 書 局 印 行

1927

一九二五年六月出版
一九二七年八月再版
二〇〇一—四〇〇〇

不許
翻印

蠻性的遺留

每冊實價五角

著者 J. H. Moore

譯者 李 小 峯

發行者 北新書局

發行處

上海四馬路
北京東皇城根

北新書局

狗抓地毯

(代序)

周作人

美國人摩耳 (I.H. Moore) 給某學校講倫理學，首五講是說動物與人之「蠻性的遺留」的，經英國的「唯理協會」拏來單行出版，是一部很有趣味與實益的書。他將歷來宗教家道德家聚訟不決的人間罪惡問題都歸諸蠻性的遺留，以為只要知道狗抓地毯，便可了解一切。我家沒有地毯，已故的老狗 Lass 是古稀年紀了，也沒力氣抓，但夏天寄住過的客犬 Bana 與 Patsy 却真是每天咕哩咕哩地抓磚地，有些狗臨睡還要打許多圈；這為什麼緣故呢？據摩耳說，因為狗是狼變成的，在做狼的時候，不但沒有地毯，連磚地都沒有得睡，終日奔走覓食，倦了隨地臥倒，但是山林中都是雜草，非先把牠搔爬踐踏過不能睡上去：到了現在，有現成的地方可以高臥，用不著再操心了，但是老脾氣還要發露出來，做那無聊的動作。在人間也有許多野蠻（或者還是禽獸）時代的習性留存着，本是已經無用或反而有害的東西了，唯有時仍要發動，於是成爲罪惡，以及別的種種荒謬迷信的惡習。

序

這話的確是不錯的。我看普通社會上對於事不干己的戀愛事件都抱有一種猛烈的憎恨，也正是蠻性的遺留之一證。這幾天是冬季的創造期，正如小孩們所說門外的「狗也正在打仗」我們家裏的青兒大抵拖着尾巴回來，他的背上還負着好些傷，都是先輩所給的懲創。人們同情於失戀者，或者可以說是出於扶弱的「義俠心」，至於憎恨得戀者的動機却沒有這樣正大堂皇，實在只是一種咬青兒的背脊的變相，實在禁欲的或放縱的生活的人特別要干涉風化，便是這個緣由了。

還有一層，野蠻人都有生殖崇拜的思想，這本來也沒有什麼可笑，只是他們把性的現象看得太神奇了，便生出許多古怪的風俗。弗來則博士的「金枝」(J. G. Frazer, *The Golden Bough*)——我所有的只是一卷的節本。據五六年前的東方雜誌說，這乃是二千年前希臘的古書，現在已經散逸云！)上講過「種植上之性的影響」，很是詳細。野蠻人覺得植物的生育的手續與人類的相同，所以相信用了性行爲的儀式可以促進稻麥果實的繁衍。這種實例很多，在爪哇還是如此，歐洲現在當然找不

到同樣的習慣了，但遺蹟也還存在，如德國某地秋收的時候，割稻的男婦要同在地上打幾個滾，即其一例。兩性關係既有這樣偉大的感應力，可以催迫動植的長養，一面也就能夠妨害或阻止自然的進行，所以有些部落那時又特別厲行禁欲，以爲否則將使諸果不實，百草不長。社會反對別人的戀愛事件，即是這種思想的重現。雖然我們看出其中含有動物性的嫉妬，但還以對於性的迷信爲重要分子，他們非意識地相信兩性關係有左右天行的神力，非常習的戀愛必將引起社會的災禍，殃及全羣。（現代語謂之敗壞風化），事關身命，所以纔有那樣猛烈的憎恨。我們查看社會對於常習的結婚的態度，更可以明瞭上文所說的非謬。普通人對於性的問題都懷著不潔的觀念，持齋修道的人更避忌新婚生產等的地方，以免觸穢；大家知道，宗教上的汗穢其實是神聖的一面，多烏海的不可譯的術語「太步」(Tabu)一語，即表示此中的消息。因其含有神聖的法力，足以損害不能承受的人物，這纔把他隔離，無論他是帝王，法師，或成年的女子，以免危險，或稱之曰汗穢，汗穢神聖實是一物，

序

序

或可統稱爲危險的力。社會善管閑事，而於兩性關係爲最嚴厲，這是什麼緣故呢？我們從蠻性的遺留上著眼，可以看出一部分出於動物求偶的本能，一部分出於野蠻人對於性的危險力的迷信。這種老祖宗的遺產，我們各人分有一份，很不容易出脫，但是藉了科學的力量，知道一點實在情形，使理知可以隨時自加警戒，當然有點好處。道德進步，並不靠迷信之加多而在於理性之清明，我們希望中國性道德的整飭，也就不希望訓條的增加，只希望知識的解放與趣味的修養。科學之光與藝術之空氣，幾時纔能侵入青年的心裏，造成一種新的兩性的觀念呢？我們鑒於所謂西方文明國的大勢，若不是自信本國得天獨厚，一時似乎沒有什麼希望。然而說也不能不姑且說說耳。

序

達爾文的進化學說發明以後，人類社會中許多困難問題的解決，都靠了牠做工具。最大的還是要推人類間「蠻性之遺留」的發見，因之人類間相處增加了許多相互的諒解與容忍。摩耳此篇，用科學的態度搜集材料，用文學的筆調敘述出來，却一點兒也不艱深奧妙，彷彿是給小孩子讀似的。中國與美國差不多，最需要這一類著作，第一，作家看了養成同樣的作風，可以多做幾十部幾百部通俗的學術書，滿足了城市讀者的需要以後，再徧行於深山野嶼，共和政體的最強固的根基就是全國人民的智識漸漸提高，漸漸趨於齊一。第二，中國還有多少人沒有機會研究科學，得了這樣一本科學文學混一的著作，在了解上勝於讀那乾燥無味的科學書好幾倍。

伏園 一九二四，十二。

目錄

| | |
|-------------|---|
| 周作人序 | 七 |
| 孫伏園序 | 二 |
| 第一講 家畜的起源 | 一 |
| (一) 五講的導言 | |
| (二) 家的和野的動物 | |
| (三) 狗 | |
| (四) 貓 | |
| (五) 馬 | |
| (六) 驢和騾 | |
| (七) 牛 | |
| (八) 羊 | |

(九) 豬

(十) 鹿

(十一) 駱駝

(十二) 象

(十三) 家禽

(十四) 家蟲

(十五) 結論

第二講 家畜中變性的遺留……………三二一

(一) 生存競爭

(二) 殘餘的器官

(三) 殘餘的本能

(四) 狗的變性的遺留

(五) 貓的蠻性的遺留

(六) 母性

(七) 母親的愛

(八) 模倣領袖

(九) 自然之學校

(十) 天空的孩子

(十一) 雞的行動

(十二) 未來的奇異

(十三) 住在山崖的鳥類

(十四) 豬的蠻性的遺留

(十五) 其他遺留的本能

第三講 文明人之由來………七一

- (一) 本篇的目的
- (二) 英人從何處來的
- (三) 其他近代的民族
- (四) 人類的搖床
- (五) 地理的變遷
- (六) 人類有多少年紀
- (七) 人類的散布
- (八) 原人
- (九) 不同的種族如何發生
- (十) 幼稚的及進步的人種
- (十一) 人類的年齡
- (十二) 野蠻人的事業

(十三) 野蠻人的性質

(十四) 野蠻人的悟性

(十五) 野蠻人的道德觀念

第四講 文明人中蠻性的遺留(一)……………一〇七

(一) 本篇的目的

(二) 本能

(三) 慣習

(四) 有用的及殘餘的本能

(五) 人類的殘餘的本能

(六) 恐懼的本能

(七) 恐懼的遺留

(八) 爭鬥的本能

(九) 漁獵的本能

(十) 種族的本能

第五講 文明人中蠻性的遺留(一)……………一四三

(一) 遊戲的本能

(二) 模倣的本能

(三) 懶惰的本能

(四) 復仇的本能

(五) 自私的本能

(六) 其他殘餘的本能

(七) 幾種新本能

(八) 殘餘的風俗和制度

第一講 家畜的起源

(一) 五講的導言

這一講『家畜的起源』作爲第二講的預備。第二和第三講又作爲第四和第五講『文明人中蠻性的遺留』之預備。

所以本書的前三講並不直接和倫理學有關係，只是間接的有關係，他足以幫助我們明瞭第四和第五講，後兩講才和倫理學有直接的關係。

我們先研究家畜中野性的遺留，再研究人類中的。但是在我們能研究家畜中野性的遺留之前，必須先知道家畜以前原來是野獸，且須知道些他們生活的種類。

(二) 家畜和野動物

一切家畜都是從野動物變成的。人類在創造戶屋，田莊，衣服，車輛，藝術及科學之前，在他敢於馴養別種動物之前，原來也是一種野獸。

各種家畜的老祖宗——野動物，有許多我們還能指出來，有的就不能了。這是由於家畜的變化太大，不再同本族的老祖宗相像了；或者因為這種種類自從開始馴養之後，野種便滅絕了，現在所存留的都在俘擄的狀態之下。駱駝就是如此。現在已經沒有野駱駝存在，世間所有的駱駝都供人類的驅使了。

「野」字是一形容詞，用以形容那些沒有為人類所用的種類。我們想起野獸來時，好像他們是在一種不自然的狀態之下，其實是不對的。家畜及人類的環境才是人為的，不自然的呵。

馴養各種動物，其目的各有不同——養羊為他的毛，養馬為他的氣力和馳驅，養牛為他的乳和筋肉，養豬為他的肉，養家禽為他們的蛋和羽毛，養狗為的是用以打獵和作伴，養蜂為他的蜜，養金絲雀為聽他的歌唱，養金魚為他的美麗可愛。

源起的畜家

家畜的心身兩方面，在他們馴養的期內，經過極大的變化。動物所以有這些變化，爲的是使他們更適合於人類的需要。這些變化跟着時間的進行繼續不已，巨大的蘋果和蕃薯是從小而無味的野種培養而成的。蕃薯若是像印度人起初種植的樣子我們或者不會把他當作食物了。我們有許許多多比他好的東西吃。印度人所以吃他，因爲在那個時候，他們的滋養的來源是非常缺乏的。

家畜（植物亦然）的大變化起於選擇（*selection*）——所謂選擇，就是不絕的擇優留良，適合於養育者的目的。農夫挑選最好的穀，最大的蕃薯種植。他們用同一的方法挑選毛最長最精美的羊，最能產卵的雞養育。家雞是一種鳥兒；當她是野鳥的時候，在春季生了一窠蛋，覆育他們，於是要到明年春季再生蛋，同別種鳥類完全一樣，但是養育他的爲的是要她生蛋；因此選擇那些生蛋最多的母雞留種，現在母雞一年四季都能生蛋了。

母牛也因擇優留良的結果，在產一小牛之後，能供給一二年的乳；而在是野牛

的時候，有乳期極短，只在小牛生後，供給小牛吃，到他們能自己尋食吃為止。心身方面的任何特質，經過三反四覆的注重，其發達的程度幾無限制。綠玫瑰及無刺的仙人掌，無子的葡萄，蘋果，橘子，香蕉等都是用這選擇的方法產生的。這種方法叫做人為的選擇，因為他是憑藉人力的主持的。

科學告訴我們，還有一種選擇的作用，是自然所主持的，不知經過了幾千萬年了，地球上所存在的一切動植物，都經歷過這種選擇。最初的動物是最下等的，不知經過了多少時期的自然選擇，方纔從這些下等動物發生一切的高等動物（人也在內）。

(三) 狗

狗或者最先同人聯合。他為人馴養是在極古的時候，在有史以前很多年，或者還在英格蘭變成一海島之前，長髮的象還遊行於歐洲平原的時候。

源起的畜家

狗最初或者是當作寵愛物養的，後來發達成各類，適合於打獵，看守及負重等等的用度。野蠻人都有狗。狗是西印度人的主要家畜。埃及的金字塔上有尖嘴獵狗的像，可見在很古的時候，已經有這特別種類的狗了。

狗是一種文明的狼。達爾文 (Darwin) 以為，狗是世界各國在不同的時期用幾種狼馴養而成的。

狗至少有一五七種，各種的狗，其靈性和文明底差異之大，不亞於人類各族之間的差異。古里族 (Collies 牧羊人的狗) 及聖勃納族 (St. Bernards) 是犬族中之最進步者。埃司寇麻 (Eskimo) 狗則與狼族相差無幾。他們外貌像狼，他們有狼的野性，他們的耳像狼的耳一般豎直，他們的叫聲，極像狼叫，不很像狗吠。表示意思時，野狗大都是嚎叫 (howl)，家狗是汪汪叫 (bark)。

倘若沒有古里，蘇格蘭的山地就不能養羊了。古里是一種蘇格蘭產的狗，蘇人用以幫助牧羊者甚多，因為用他比用人合算。狗能自己找尋食物吃，用人必須靠主

人供養。

聖勃納是一種大而美麗的狗，有奇異的眼睛和臉子。他們大都爲阿勃伯（Alpine）山的僧院裏的和尙所餵養。他們以救人的生命著名。有一數年前死的狗，得一獎牌，因爲他救過二十二個人的生命。有一次雪崩，所有的聖勃納狗都在這一次壓斃了，只留下三隻。

牧犬（*quadruped*）以牙骨碩大，意志堅強著名。在早先的時候，他或者是養了幫助看顧牲口，尤其是用以看管不受約束的公牛。人類在剋造範圍之前，一定有一時期管理牲口非常困難，這種牲口比現在一定要野蠻和難於駕御得多多。人類或者是養育這類體強力大，性質兇猛，齒牙銳利，意志堅強的犬去幫助他們管理半野蠻的牲口。牧犬當有事於牲口的時候，跑到他們的前頭，設法抓住他們的鼻子，拉他們下來，實行管理的責任。古里常退居於後面，驅逐牲口。現在牧犬漸漸消滅了，因爲他的職分已經盡了。

雜種犬 (bull-terrier) 是牧犬退化的種族。他用爲家庭的寵愛物和伴侶，並不怎麼滿足人意，他的聰明和美麗都比不上捕狐犬 (fox-terrier)。

矮腳狗 (turn-spit) 有短腿，細小的身材；近世的機器沒有發明時，他通常是在廚房裏工作的。他是踏磨的運動者。人類在能利用蒸汽及電氣之前，能力是很小的，因此養育矮腳狗替他在廚房裏做零碎的工作，正與養獵狗爲他捕捉動物的用意相同。

注視狗 (Pointer) 是近二百年左右馴養而成的。這種注視或者是利用他的躍起之前的躊躇訓練成功的。狗突然遇見什麼東西的時候，往往站住了審察片刻方纔前進。選擇那些停止最久的狗來養育，到後來發達成一種狗，他發見什麼東西時，注視着東西所在的方向，一動不動，完全不向前進。這種狗我們稱他爲注視狗。

狗的一族都是肉食獸，包括狼，狐，豺及家犬等。他們都以別種動物的血肉爲食。

源起的畜家

野狗——狼，狐和豺——的性質是兇悍的，猜疑的，陰險的。家犬無論他是從一種或多種的狼馴養而成，或者從豺馴養而成，或者從幾種現已絕跡的野狗馴養而成，他的性質一定和一般的狗族的本性同源……就是說，他也是兇悍的，猜疑的，陰險的。

狗自經人馴養之後，他的性質完全改變了。現在他在世界上要算是最虔誠，最慈愛，最可信任的了。據說狗是惟一愛你勝於愛他自己的動物。古里對於喂食他的祖先的主人一心愛護。在這世間，虔誠的最好的例沒有再能過於葛雷福來（Grey-Tia）的浦倍（Bobby）的事了，浦培是一條狗，他守在主人的墳上十二年，直守到他死。後來有人替這著名的動物在他所生長的愛丁堡城中建立了一個紀念牌。

我們說，狗自從在往古馴養之後，靈性和文明比地球上的其他一切動物都有更大的進步，或者不能算過甚其辭吧。

(四) 貓

家貓是從野貓馴養而成的，然而不是從美洲的野貓，因為貓底馴養遠在白人發見美洲之前呢。

有些野貓有長的尾巴，有些有短削的尾巴。家貓自然是從長尾類來的——或者是非洲北部的野貓。

貓馴養的年代不如狗久長，在他的虔誠及聰明方面也沒有經過這麼多的選擇。他多少年來的職務是捉捕耗子一類的侵害人家的小動物，並且偶然用他的和諧的苗聲去暖人的心。雖然他的性質沒有改良，但是普通都把他看作家庭的合意的綴品。

貓與狗是人類所馴養的惟一的食肉獸。獵豹（Cheetah 豹之一種，印度產）有

時用他來幫助打獵，但是不很成功。羅馬人曾經馴養過黃鼠狼，後來就沒有人養了。在貓和狗外，還有各種馴養的動物，如有蹄類，鳥，魚及昆蟲等。

(五) 馬

在從野蠻到文明的艱險的長途中，馬擔負了一部分可貴的少不得的工作。無論在戰爭或在和平的時期中，馬是人類的一種不誤事的助手和朋友。高爾替（Gorten）的戰士騎在披鎧的馬上，引起印度人極大的恐怖，因為他們以前從未見過這樣壯麗的動物。印度人以爲每個人是他所騎的馬的一部分——這就是說，他們以爲人和馬是一個動物。

通常以爲，美洲在歐洲人去殖民時是有馬的。其實是猜錯了。西印度人沒有馬。西印度人負載的動物是婦女。南美洲間或用駝羊來載重。多少年前美洲西北部

所通用的『野馬』，其實是別處逃來的家馬，墮落爲半野蠻的狀態。

馬或者是在亞洲中部或南部養家的。現在中央亞西亞底人跡罕到之區還有野馬。他們生活於小羣之中，依平原的草爲食。受驚時，他們就飛奔疾馳。

馬的祖先有一種只有狐的大小，前足各有四趾，後足三趾。

馬行走時，踏在大趾的後部——即大趾的爪上。所以自然賦與他的馬蹄是最合用的。他是一種變相的爪。馬靴是希臘或羅馬人在紀元四百年左右創造的。

希德蘭(Shetland)駒是希德蘭羣島(在蘇格蘭之北)的土產。他們或者因爲生長在這些多石多風浪的小島上，環境不良，因此退化了。

馬的額髮是後來才有的。野馬沒有額髮，馬的有史以前的圖像也沒有額髮。而現在各種馬都有了。那是一種新形態，在馴養期中發達而成，像狗的汪汪叫一樣。

(六) 驢與騾

驢是馬的表親。他是屬於馬族的。驢與馬的密切關係，從他們的能雜種繁殖（互相通婚）可以表見。

驢是一種沒有可塑性的動物。他變化極微。家養的驢同他的野祖沒有不同之處，這種野驢至今還有在中央亞西亞的荒蕪的平原上游行的。

在現今大多數文明的國度中，驢是已經過時的了。但是二三世紀之前，他是極普通的。他現在大都用於車輛所不能去的地方。他很有耐心，不易顛蹶，但是很遲鈍。

驢是馬和驢配合而生的。他自己不能生育。

驢具有雙親的優性——驢的有恆，忍耐和不易顛蹶，馬的有力，活潑和碩大。騾特別適於服苦役，馬所太苦的事，以及在炎熱的區域內，騾都能勝任。英國

北歐及美國北部用他的很少見。他是西班牙，美國南部，法國，南美所通用的載重的動物。最初把他輸入美國南部的是華盛頓（Washington）。

騾是雌驢雄馬配合而生的。他的聲音像馬，他的叫像驢。

雄驢和雌馬所生之子是一種和騾極不相同的動物。他叫做 Hinney 或 Jennet。他嘶聲如馬，永不像驢或騾一般叫，身體的構造也更像馬。他比騾小些。在西班牙及別處都有用他的。

(七) 牛類

世上的野牛共有四大類，散居在北美，歐洲，南非及亞洲南部等地。他們都屬於牛 (Boo) 類。

美洲的野牛叫做 buffaloes 或 bison。他們有一時期成羣結隊的居住在緬因

(Maine) 與洛磯山 (Rocky Mountain) 之間，現在除動物院中還有保留着之外，只有養家的了。

歐洲的野牛 (auroch) 有一時期是繁殖很盛的，但是現在只有在俄國存留一些了。

亞洲產的野牛在印度早就養家了。那是菲列濱的『水牛』(water buffalo) 的一族。在莽叢叢林之中還能找到野的。

非洲的野牛從來沒有經人馴養過，他是一種野蠻的動物——龐大，有力而且凶猛。他有銃鎗般的角。土人怕他比怕獅子還利害。

家牛 (ox) 的祖先是什麼，不甚知道。但是普通以為是歐洲的野牛 (auroch)。大約人類在馴養牛之前，有一很久的時期把他當作野獸打的。

美洲的野牛愛草地；歐洲的愛森林；亞洲和非洲的出沒於沼澤及河流。所以家牛原來是一種林間的動物；他現在還愛在林中遊行。

源起的畜家

牛以前是用來曳物的。現時養牛大都是爲他們的乳和肉。倘若人類能有一天停止肉食，馬或者會像牛一樣養成爲一種產乳的動物。

牡里(Mules)是人類所養育而成的一種無角牛。野牛非有角不可，角是他們防禦的武器。但是在人類的牧場及牛棚中沒有仇敵，所以防禦的器具便沒有用了。

(八) 山羊和綿羊

山羊和綿羊是山居的動物，差不多各大陸都有他們，常居住在人跡罕至的高山上。他們是天空的居民。他們是被凶殘的狼和熊驅逐上這些區域的。在這寒冷的高峻嶺上，熊和狼不能來，他們可以安居，在石上往來跳躍。

家羊的野祖不是美洲產，是亞洲產，亞洲是人類及文明的搖籃。最先知道馴養動物的是亞洲人。從亞洲散布到各處去的家畜有許多種。

在最近的數百年中，山羊發達成孳生最繁的動物了。

綿羊會在高山困苦的情境中生長。他的祖先差不多凡能找到的東西都要吃。所以養家的綿羊也有這種能力，他們幾乎什麼東西都能糊口。綿羊可以說是荒瘠不毛的峯崖的產物。

山羊和綿羊在聰明方面沒有經過淘汰，經過淘汰的是他們的毛和乳。所以他們的心理沒有長進。家羊比他們的野祖雖有較爲精緻的毛皮，而頭腦或者更不發達。

(九) 豬

家豕 (pig) 是歐洲，小亞西亞及北非洲的野豬 (boar) 的後嗣。他極容易返於野的狀態。所謂『野豕』 ("wild pig")，在世界許多地方和許多島上都能找到。他們是免於被馴養的豕。

野豚 (hog) 是小羣同居的，相互之間非常忠心。你們看見豬吃東西，全不顧到友伴，或者以爲他們是粗魯的，自私的，以自己爲中心的。但是你倘若使其中的一豚受苦，發出警告的叫聲，全羣都豎起鬃毛，發出最恐怖的叫喊，奔來低禦。他們奮不顧身，互相援助，以免禍害。野豚大都依根爲食；這種根，他們是用短而有力的鼻子掘的。

中國及東方的家豬 (swine) 或者是從印度的野豬 (hog) 來的，與歐洲的野豬不是同一種類。

野豚的耳豎起，像其他一切的野獸（象除外）一樣。下垂的耳是馴養的結果。

(十) 馴鹿 (reindeer)

馴鹿居住在北半球的各大陸上。美洲的馴鹿，同東半球的馴鹿區別極微，普通叫做 Caribou。

西比利亞人及刺伯蘭特 (Laplander) 人養鹿以服拉曳之役，且取其乳肉。近年美洲政府飼養大羣馴鹿，且在阿拉斯卡 (Alaska) 繁殖其種族。馴鹿拖着雪車每小時能行十英里，每日能行百里。

夏季，馴鹿靠樹木的嫩枝生活，尤以楊柳爲多。冬季他吃苔菜，這在北極圈內是生長極茂盛的。

(十一) 駱駝

駱駝是一種沙漠裏的動物。他生長於北非，亞洲中部及西部的廣野。他是非洲和亞洲的沙漠地帶主要的載重動物。

源起的畜家

駱駝有兩大類，即單峯駱駝（或名阿拉伯駱駝）及雙峯駱駝（或名白克脫立駱駝 Bactrian camel）是也。單峯駱駝大都供騎坐之用，生長於北非洲及阿拉伯。雙峯駱駝是亞洲產，從黑河以東，如西比利亞，西藏及中國等都有駱駝，他的種類同馬一般多，有的適合於熱帶的赤熱的沙土，有的適合於西比利亞的雪地。還有一種供競走用的駱駝，行走非常迅速。

駱駝是一種奇異的動物。他很能適應沙漠地帶。別種動物沒有能取而代之的。

他的足趾是爲蹄所裹着的，可以使他在行動時免於沉入浩瀚的沙海中。這是一種適應。

他有四個胃，有一個變爲許多瓶的形狀，儲蓄水。這又是一種適應。

他的背上的肉峯是一個脂肪的堆棧——是一種糧食房，當他在赤熱的平原上進行，爲飢餓所迫時，可以從糧食房中取他的資養。有許多人以為駱駝的背骨，中

間是向上成弧形的。其實不然。駱駝的背骨，像牛馬的一樣，是直的。「峯」不過是脂肪的堆棧，帶在背上，遇到不能得食吃時，可以供給他的糧食。這個「峯」的充實或貧乏要看食物的豐富或欠缺而定。有幾種羊，他們儲藏多餘的脂肪在他們的尾巴中。

駱駝有極大的耐心。他能駝着二百磅重的東西，緩步在軟沙上走，一小時走五六英里，一日走十五小時，他能保持這種狀態，一星期不喝水，每天只吃一次荊樹，仙人掌及一團麥粉，不吃旁的東西。駱駝之所以能不飲不食，因為他背上帶着食物，有一個胃中藏着水。駱駝並不美觀，却是很希奇。

駱駝像驢一樣永無變化。人類用他的時期已經記不清楚了，但是他依然在半馴服的狀態。他有用吐涎來表示憤怒或厭惡底特殊的習慣。他跪下受戒。載物放到他的背上，他發出一大陣歎息和埋怨的聲音。倘若載物太重，他不肯站起來。

駝羊 (Llama) 是南美洲，用為負載的動物者極多，現在存留者只有馴養的

了。

波維的山羊（alpaca）是駝羊的同類。用他的毛製成的絨布在商業上很著名的。他爲西印度人所馴養。在古代波維人的墳墓中發見用這種羊的毛織成的布。他們成羣結隊的生活着，在安第斯山（Andes）中是一種半野蠻的狀態。

（十二）象

象有兩種，一種是非洲產，一種是亞洲產。

非洲的象，除了古代卡太基人外，從來沒有人馴養過。無論雌雄都有大耳和大牙，凸圓的額及凶猛的性質。

亞洲產的象早就受人豢養了。他的額部凹下，有一對不大不小的耳朵，只有雄的有長的牙。象往往爲將佐，王子及浮誇的人所寵愛，他們要借他的雄偉來壯他們

的威嚴。

象很少在俘擄之中生育的，所以必須從森林中捕獲新的來補充。往往利用馴服的象去引誘他們，驅逐他們進木柵，縛住，直到他們被飢餓和疲乏所困爲止。

象在印度是用來搬木材的。他用他的長鼻取物。這種長鼻是一種奇異的有用的器官。他能搬運巨大的木柱，又能拾起一隻細小的針。

象少有躺下的。他們站着睡眠。據說他們死後還是站立的。

人所豢養的動物，其天性最適於馴養者，莫過於象。狗經過數千年的馴養方成今日之狀態。但是象從森林中捕獲，馴養數月，即能變爲順從，靈敏及慈愛的婢僕。象是極聰明的動物，恩怨的記憶和感情極強。對他的厚待或虐待，他歷久不忘。

澳洲之外的各洲，以前都有象。mammoth（古代巨象）是歐洲的象。mastodon（牙如乳形之象）生長在北美洲。人類初生的時候，這些動物就絕跡了。

據古生物學的研究，最早的象在地質學上的第三新時期（age of eocene）生長

於埃及。他們沒有幹狀的鼻，只有可以捲的長鼻。他們的牙，像熊的牙，很短，他們同駒一般大。

(十三) 家禽

家禽是馴養的鳥類的總名。鷄最先在東印度的區域內馴養，那裏的人最先有馴養的知識。鷄的祖先是雉 (Junglefowl)，在印度的叢林內還有生存的。

雉是深紅色，棲息於矮樹叢中，在地上構巢。雄者善於戰鬥，且升即鳴，現在雄鷄的司晨，即從他們的祖先遺傳而來。鬥鷄具有淡紅的顏色，細長的身段，戰鬥的性質，這些特點同雉的形態更接近，更近於野蠻的狀態。

孔雀 (Peafowl) 也是產於亞洲的南部，那裏現在還有野的。馴養的同野的沒有什麼大分別。馴養孔雀是因為他的尾部的羽毛豐盛鮮麗。他是一種缺乏同情的

鳥，喜歡獨居。

珠鷄 (Guinea-fowl) 是非洲產。他是沒有完全馴養的，還過着半野蠻的生活。除了在南美外，他都沒有怎樣養家。

火鷄 (turkey) 是美國產。西印度人用弓箭射他。他極容易馴養，因為他不善飛，他的天性又喜局處一隅。火鷄為西印度人所馴養。英國人稱他為 turkeys，因為初拿到英國去時，他們猜錯了，以為他是產生於土耳其 (Turkey) 的。

駝鳥 (ostrich) 是非州產。他是一種沙漠中的鳥兒。他是到最近才為人所馴養的。馴養他是因為他的美麗無匹的羽毛。這些是尾部及翅部的毛，比鳴禽的羽毛更美麗，更適於供人類裝飾之用。駝鳥的羽毛是拔出或剪下的。在南非及加利福尼亞部有極廣闊的養駝鳥的場。駝鳥是家禽中惟一不像野鳥一樣飛的家禽。

鵝是加拿大的野天鵝的後嗣，北半球的各部都有。他是一種灰色的鳥。他出沒於沼澤及水邊，在蘆葦及水草中生活和養育幼兒。馴鵝還保留許多野的性質和動

作。原先養他也是爲他的羽毛。

家鴨是一種水鴨。野鴨極善飛翔。他夏季生長在格陵蘭（Greenland）北冰洋內大地），挨斯蘭島（Iceland），拉伯蘭（Lapland）及西比利亞，冬季在埃及及美洲的半島的區域內。

普通馴養的天鵝是從東歐及西亞的啞天鵝的種類來的。他是全白色，紅喙的末梢上有一黑瘤。

發銳聲的天鵝居住在挨斯蘭，拉伯蘭及北俄。他有一環形的氣管，發出噓噓或號角的聲調。冬季他飛往熱帶。

北半球的天鵝都是白的，南半球的多少有些黑，澳洲的天鵝是純黑的。黑天鵝起初只見於浮言傳說之中，普通以爲是不可能的。野的現在差不多絕跡了。但是在澳洲馴養的却非常之多。

白燕（Canary bird）是從卡那利羣島（Canary Islands）來的，那裏還有野

的。他是全球上的一種普通養在家裏的鳥兒。有許多無知的人往往稱金翅雀及林禽鳥爲『野白燕』，其實除了卡那利羣島外是沒有野白燕的。

鴿子已經馴養了三四千年。現在的家鴿大約有二百種，如翻頭鴿，傳信鴿，帶鴿，玩鴿，扇尾鴿等。各種家鴿都是從歐洲的石鴿 (Rock Dove) 來的。他們是雌雄相配，相處終身的，家禽之中只有他們是一夫一妻。他們用『鴿乳』喂他們的雛鳥，所謂『鴿乳』，是一種流汁，是母鳥嗉囊中的半消化的穀粒製成的。石鴿是淡藍色，翅上有兩道黑紋。他所以稱爲『石鴿』因爲他築巢於岩石之間。

(十四) 家蟲

在科學上所已經知道的昆蟲的種類已在五十萬以上。昆蟲成爲動物界的大枝派。在這大隊之中，爲人所馴養者只有三四種。因爲昆蟲太小太弱，不能勝任負

載；其味又不適口。

蜜蜂或者是最先馴養的昆蟲。他的老家是在舊大陸。美洲原來是沒有蜜蜂的。美洲的野蜂其實是逃了的家蜂。現在凡是花卉茂盛，釀蜜的時季之長能使蜂類儲藏足夠的蜜度過冬季的地方都有馴養的蜜蜂。

蜂靠蜜和「麵包」生活。蜜是花所分泌的蜜汁，是花獻給蜂的酬報，因為蜂替他們作媒，使他們異花受精。蜂吮吸了蜜，儲藏在腺囊中帶回巢去，傾吐在蜂房中。蜜蜂的「麵包」是花粉，他收集在後腿的毛囊中帶回家去。有許多花（例如玫瑰）只有花粉，沒有蜜汁。這種花的香味含在花瓣或葉中。有一種薔薇（*Rosa*），葉片比花瓣更香。野蜂在空樹及山窠中做窠。

在熱帶地方，他不儲藏許多蜜，因為那裏一年四季都開着各種的花。

蜜蜂的社會組織極為完備，任何脊椎動物都比不上他。

蠶不是一種蟲，其實是一種小蛾。

蠶早就被人馴養了。他是中國高地的土產。中國最先馴養他。養蠶是因為他結的絲繭。絲繭是昆蟲在他成蛹期內睡眠的搖床。

絲在蠶身之內是一種流汁，遇空氣即變硬，像蜘蛛的絲一樣。蠶的近嘴處有一普通導管通腺。

中國，日本及法國是世界上產絲最著名的國度。從事於絲織工業的達千萬人之多。

蠶蛾因被養過久，像家禽一樣，喪失飛的能力了。蠶蛾的幼虫依靠桑葉生長。

胭脂虫 (carchineal insect) 是生長在墨西哥的一種小紅蟲。他天然生長在仙人掌。染料(胭脂)是用這些虫的明亮的身體曬乾，磨碎了製造的。在西班牙人到美洲去之前，西印度人就用胭脂蟲為染料。歐洲人好久以為他是一種植物的子。這種虫移殖於西班牙及卡那列羣島，現在世上大部分所用的胭脂都是從這些地方來

的。

(十五) 結論

現在水綿和蠔養育於世界的許多部分，正像馬和麥養殖在別的許多部分一樣，在某種意義之中，也可稱爲家畜。水綿和蠔的牧場是在海底上。

水綿，蠔及上節所載的三類昆蟲之外，其餘爲人所馴養的一切動物，都是有背骨的：這就是說，他們都是脊椎動物。倘若再除去金魚和烏龜，那末家畜之中就只有熱血的鳥類和哺乳類。數目最多而且最重要的都屬於有蹄類。除貓和狗外，又全是蔬食的動物。所有載重的大動物都完全蔬食的。

家畜大多數是亞洲開始馴養，如馬，驢，狗，騾，水牛，綿羊，山羊，駱駝，象，蜜蜂，蠶，雞，孔雀，鵝，鴨，天鵝及金魚等。牛，鴿，馴鹿及豬是歐洲先馴

養。美洲則供給鼈，波維的山羊，駝羊，豚鼠 (guinea pig) 及胭脂蟲。貓，白燕及珠鷄是從非洲來的。亞洲的供獻最大，并非由於這一部分的幅員大，也不是該處動物的生活的變化大，是因為亞洲是人類的故鄉，人類或者是發原於這個大陸上的，總而言之，在這大陸上，人類最先達到進化的馴養家畜的時期。

現在在貿易之中所表見的大約有一百種動物，一千種植物。

同人類聯合的那些種類都是活的。他們飲食，呼吸，吃苦，快樂，育兒，撫嬰，同人類極為相像。人類把他們從自然的環境中取來，強迫他們過着殘酷的或可怕的生活。在遙遠的將來，男男女女辨認了他們同這些種族的血統上的關係，款待他們的方法和我們現在的對待法將完全不同，這是千真萬確的，達爾文曾經說過，『同情於下等動物是人類天賦的一種美德。』

第二講 家畜中變性的遺留

(一) 生存競爭

動物適應環境，是一定則。他們具有生存所必需的形體和結構。他們和環境之相合，好像是有技術巧妙的人製造他們，使其適合於所處各種環境的樣子。他們恰巧有需要的器官，器官的安排恰巧適當，使他們的生活得以順利。

平常以為動物對於環境異常適合，是造物的巧妙和仁慈所致。動物的形態起先就同我們現在所見的一樣。到了現在方纔知道，動物同他們所處的環境完全適應，是生存競爭，適者生存的結果。在這劇烈的生存競爭中，大多數的動物都毀滅了，只有極少數遺留。這極少數是最適合於他們的環境的。經歷了幾百萬年的淘汰劣種，適者生存的結果所產生的種類，其性質及身體都非常適合於他們所生活的境地了。

生物的生產率比地球上所能容納的多，就有生產過多的現象；食物，空氣和空間都不夠供給。有人推算，一對麻雀所生產的麻雀假使一個都不死，廿年之內足以充滿印第安納省（Indiana）。龍蝦在一季之中產卵萬個，蠔產二百萬個。雌的白蟻長成之後，專在巢內下卵，不作別事。她每天生卵八萬，繼續生產至數月之久。一對蛙蟲自然繁殖，八年之內將損害美國的一切植物。鱈魚一生只產卵一次，但是產卵之多，幾令人難以置信，少者五百萬，多者二千萬，視魚之大小而定。有幾種下等動物的生產率極速，倘若他們都能生存，他們的子孫數天之內就要將海塞滿了。倘若鯊魚的各個卵能長成一條大魚，一條鯊魚在二十年之中所產的魚堆積起來將同地球一般大了。

動物的這種生產過多的一種結果，就是全世界的生存競爭。地球是一戰場。別個星球上是怎樣，我們不知道。但是在我們所生存的地球上，生命是一大悲劇。各種動物在方圖生存之中互相排擠，互相殘殺。自從數百萬年之前，生命在地球上開始

以後，這種排擠和殘殺是沒有停止過的。

現時科學上已經知道的動物的種類大約有一百萬——這就是說，大約有一百萬種已經知道，給他名稱了。或者有一百多萬還沒有登記。有人估計，曾經生存過而後來完全消滅的種類比較現在留存的要多二十至一百倍。我們每天走過的石堆是許多大墳地，在這墳地之中埋葬着無數的曾經生存過的動物。從這些事實可以知道一些競爭的性質和範圍，他的歷史永遠鎖藏在化石之中不會消滅。

(二) 殘餘的器官

所謂殘餘的器官，即器官失其效用者，漸漸消滅，只留下一些痕跡的意思。在生存競爭之中，物類是繼續不斷的互相排擠，互相驅逐，從這一類環境中驅逐進別一類環境。有一種類被逐出他所適合的環境，進入別一種與前不同的環境時，往往

有幾種在新環境中不需要的遺棄了的器官。但是他或者需要幾種他所沒有的器官。把不需要的器官換成需要的器官，這是可能的，好像我們的母親慣用一件我們不需要的外套改成我們要用的背心或袴子一般。

鳥類的翅膀就是這樣從蜥蜴類的前腳變成的。鳥類從類似蜥蜴的爬行類發展而成。在爬行的蜥蜴類變化而為羽族的鳥類的期內，蜥蜴類的前腳便形成鳥類的羽翼。鳥的羽翼有與蜥蜴的前腿相同的普通的構造；如膊骨，肘骨，橈骨，腕骨及三組掌骨等。蜥蜴的五趾之二在鳥類的羽翼中消滅了。

但是不需要的器官變為有用的器官是例外。照例，器官之不需要者便漸漸消滅了。器官不用而歸於消滅，是一條公例。不做事的器官得不到營養，所以漸漸消滅了。而且不用的器官也不為天擇所重視。倘若他們的無用延長過久，他們不僅萎縮衰微，後來完全絕跡了。這一類消滅的例為生物學家所知者不可勝數。蛇脚之消滅就是一例。蛇是從蜥蜴一類來的，起始用四脚走路。但是在生存競存之中，他們

覺得採用蠕行或爬行式的行動更爲便利。結果，腿就失其效用。在這些爬行動物的生活中，這種變遷早就遇見了，四肢的各種遺體差不多消滅盡了。

但是動物界中有許多的例，即棄置不用的器官漸漸縮小，但是依然存在。這些器官在現今具有這些殘留器官的動物的祖先身上時，是充分發達的，很有用的，但是因爲生活的習慣或情境的變換，後來不再用着，逐漸的消失。這種器官名之曰殘餘的器官。

殘餘的器官不過是沒有一種職司的器官。他們無事可作，承受久懶之後的不可避免的結果。各種器官所遭遇的退化的程度，看他無用之後所經過的時間長短而定。殘餘的器官是屬於已失其效用而還沒有失其存在的部分。

在人及別種動物的身體內有數百種殘餘的器官。一切高等的動物都有。有一最著名的例就是人體中的闌尾——這個無用的器官在闌尾炎的病情中是要割去的。在許多下等動物中，這個器官是消化系統的一部分。食物輸進他，他即分泌消化液，

輸送營養於血液，像胃腸一樣。耗子的『闌尾』像胃一般大，成爲第二個胃，食物在那裏停下受特別的調度。但是在人的體內，或因採取直立的位置的關係，這器官是沒有用了。除偶然外，食物永不輸進；他是極弱，極缺乏營養，容易發病的。他是已經註定到一時候要完全消滅，像蛇的足及鳥翅上的爪一樣。

人體上還有許多殘餘的器官，如耳肌，尾及尾肌，『智齒』和身上的毫毛等。穴居的魚及田鼠的眼是殘餘的器官，因爲這些動物居住在黑暗之中，那裏眼睛是無用的。他們有眼睛，但是瞎的。這眼睛不過是多頭物。角是馴養的牛羊的殘餘物，而是野牛羊的抵抗的武器。野牛羊生長在狼和熊的世界中，頭上沒有這些武器不能圖存。但是在人類的牧場上，牛羊沒有仇敵，就用不着角了。人往往把這無用的部分割去。

鯨魚的後腿是殘餘物。鯨魚以前是陸居動物，用四足行走。但是在生存競爭之中，他被擠入海，爲適應他的環境，變爲一種魚形。他還有前腿，但是他的後腿差

不多消滅了，只留下些須痕跡。這痕跡就是在後足原來的地位從背骨下垂的兩根小骨。

許多哺乳動物都有殘餘的足趾。牛有兩個，正在兩個有用的足趾的後面。羊，豕及鹿也是如此。狗的前脚上有一趾是殘餘的，永不碰着地。原始的哺乳類（即各種哺乳動物所自來的種類）每足有五趾。有許多哺乳類還保留着這五趾式的足。人就是，猴與象也是如此。但是有許多種類，每足已失却一趾或多趾。河馬每足失却一趾，還留四趾。犀失却二趾，還留三趾。有不少種類，如牛，失却三趾，還留二趾。馬失却四趾，只留一趾了。馬用大趾行走。這些種類所失却的足趾都還有遺跡存留。

『玻璃蛇』（Glass snake）的外形極像普通蛇的兄弟，但是他完全不是一種蛇。他是一種蜥蜴。在各種書籍中都是如此分法的。

蛇是無足的蜥蜴。我們看見一條無足的蜥蜴時，就稱他爲蛇。我們看見一條有

足的蛇時，就稱他爲蜥蜴。「玻璃蛇」是一蜥蜴，因爲他有四隻腳。但是他的腳是看不見的，是在內部的。「玻璃蛇」是一種蜥蜴，正在變化爲蛇的途上。他是蜥蜴和蛇的連鎖。腳已失其功用，但是時期未到，尙未失其存在。他們是殘餘的器官。有幾種蛇的體內（如蟒蛇及縮腿蛇等）有後肢的小爪的遺跡。

蛇只有一肺。他們是從有兩肺的祖先來的，但是他們的身體太狹小，不能容兩肺並排列着，因此捨棄一肺，別一肺沿着身體擴張變大。捨棄的肺還存在，但是他僅不過是一無用的遺跡了。

鳥類右面的卵巢也是這樣的萎縮了。鳥類所有的卵都從左邊的卵巢產生。卵巢是動物產卵的器官。差不多一切動物都有兩個卵巢，正像有兩腎及兩胃一樣。但是在鳥類之中，左邊的卵巢無所事事，已萎縮成一種遺跡了。

人及大部分的脊椎動物，腿部從膝至踝有二骨——即胫骨和腓骨。鳥類及有幾種哺乳類只有一骨（胫骨），腓骨只成一小片從膝部垂下。他們在雞的腿中或者看見這

一片，不認識他。鷄腿中的大骨是胫骨；這一小片是殘餘的髌骨。

昆虫原來有兩對翅膀。但是蒼蠅只有一對，後翼爲一對硬瘤所替代。在別類昆虫中，殘餘的乃是前翅。雄螳螂有兩對翅膀，有時用他們飛。但是雌的不會飛，他們的翅膀是殘餘物。卵巢在職蜂和職蟻之中也是殘餘的器官。雌牛有兩乳房是殘餘的，四個乳房供給乳汁。這殘餘的乳房偶然有乳。中國有一種羊，其耳是殘餘的，有一種羊，其尾萎縮成一小球，不能儲蓄脂肪。無尾的貓和狗還有一殘餘體。有幾種鷄，他們的鷄冠及肉垂是殘餘物；有一種公鷄，他的雞差不多消滅了。無角的牛羊在原來生角之處往往長出小的硬瘤來；有時這些瘤脫落了還會長出來。

在許多植物中，花瓣及花的別部分是殘餘物。花瓣的目的是用鮮明的顏色誘引昆虫。有許多花，這種誘引的職務是雄蕊擔任的；有許多花是接近花的葉片擔任的；在蒲公英中，外部的一切小花有殘餘的雄蕊。有幾種培植的葫蘆，不再度攀附的生活，卷鬚成爲殘餘的部分了。

寄生的動植物普通是很退化的，在他們營自由獨立的生活時所具有的許多器官完全捨棄了。結果，這種器官與組織也差不多毀損了。獨角魚(Narwhal)是鯨魚的一種，生長於極北的海洋中。他只有二齒。他是齧出在前面的。一齒長到六尺至八尺長，用以刺敵及在冰中掘洞。一齒是殘餘者，永不凸出於頭顱骨外。澳洲的袋鼠，幼鼠不再帶在母親的袋中了，腹部的袋退化成一層皮了。

人的『智齒』正在消滅之中。他們的出現較他齒為晚，有人的智齒簡直不出現了。有許多動物在眼的內角有『第三眼臉』的殘餘，人就有的，即在別的許多動物中也很普通。在鳥類，龜，及其他動物中，這第三層眼臉有充分的用度。他是一種薄膜，往往在兩層普通的眼臉張開時遮蓋眼睛。在人及類人猿中，尾是殘餘的，由三四根長在一起的椎骨組成。這類動物在生育之前，尾極長，且有便於動搖的筋肉。鳥的尾也不過是以前的尾的殘餘。在化石中發見的最古的鳥有二十根椎骨組成的長尾。

殘餘的結構是什麼他方都能找到的。他們是一切機體進化的副產物。在人及別種動物的心中，有殘餘的本能，在一切人類的法律，風俗及制度中也有殘餘的部分，我們的政治的，工業的，宗教的，教育的，法律的制度中處處有殘餘的形態。這是一個大問題。要是你們得到了我正要給你們的這鑰匙，可以瞭解許多現在所以為神秘難解的事情。

(三) 殘餘的本能

無用的本能遺留在人及別種動物的心中恰如無用的器官遺留在他們的身體內，其理由完全相同。動物不僅在形體及構造方面要適合於他們的環境，性質及行動的方面也要同環境相適合。動物不僅在他們的身體內有他們所需要的器官及部分，使他們得以生存。他們還有許多本能驅遣他們去做他們所必須做的事情，使他們生活

順利。各種動物在他的本性中都有某種推動力，催他去做事，這些推動力大都是極有用的。但是有一種類在生存競爭中被逐出某種環境，進入與前不同的新環境時，往往有幾種在新環境中所不需要的本能及動作的方法。這些無用的本能稱之為殘餘的本能。

殘餘的本能不過是因力求生存以致變換情境時所棄置不用的本能。人及其他動物有許多動作的式樣是無用的，正像他們有許多器官是無用的一樣。這些動作的式樣雖已失其重要，但仍遺留下來。像鬮尾及穴中的魚類的眼一樣，他們已失其功用，但是還沒有失其存在。

家畜的處境有極大的變遷，所以他們具有的無用的本能異常之多。這些本能以前是極關重要的。要瞭解他們只有查考他們所由演進的野蠻的情境。他們經過人類的數千年的選擇，未曾消滅，依然遺留下來。在野蠻的生活中，處於山林曠野之間，為仇敵所包圍，狼性的貪慾所逼迫，這些本能對於個體及種族都是極有用的。

但是在人類所創造的人工的環境中，他們不但沒有用，並且往往很有害了。

這一章的要點是要討論家畜的殘留的本能。人類的殘留的本能將在第四和第五章中討論。

(四) 狗的野性的遺留

我要記載在狗中發見的四種殘留的本能——即獵性，『殺羊』(sheep killing)性，躺下之前團團轉性及嗥哮性是。

狗即在吃飽時也是愛搜尋的。帶着最馴服的「古里」出外散步，他不跟在你後面，或者在你的旁邊走。他躲這裏，躲那裏，搜尋叢林及河岸，看能找到什麼不能。倘若他找到了些東西，就阻止住他，結果他的生命。牛羊便不會有這種行動的。

狗是一個改造過的狼，他的祖先靠兔子，鳥，羊及別種動物生活，他們獵獲

了，用齒殺死。但是狗則受人豢養，從盆中取食。狗要獵物，因為他的祖先是獵者。他的獵物所以使用一種本性，這種本性在他同人和處的和乎生活中是用不着的了。狗的獵性已失其功用（除了用以打獵的狗外），但是還沒有失其存在。

古里是用以牧羊的狗。他自從同人聯合之後已有極大的變遷，變為愛護羊了。但有時這溫文的狗仍以「殺羊」取樂。他并不吃他們的肉，或者喝他們的血。他不過切斷頸部的大血管，讓他們流血而死。古里的殺害羊並非因為飢餓。他是為練習而殺害。他是因為這種本性使用已久不能自制而殺害。這種殘殺的衝動在狼中非常強盛，古里則因不用已久，變為衰弱了。但是這種舊本能有時在這類狗的性質中突然呈現，這時他又像狼一般的嗜殺了。

倘在狗要躺下的時候你留心瞧着，你可以見他有許多動作，這些動作是他野獸時代在草地中安排睡所的動作遺留下來。狗沒有什麼預備時不就躺下。他真要睡下時，在他睡下之處轉一次或多次。達爾文說他曾見一犬在決定睡下之前轉二十次。

達爾文以爲這種動作是狼安排睡所的舊方法的遺留。他是踐踏草地成一睡所的舊方法。狗在曠野安排牀鋪時，這種動作於他是很有用的，但是睡在地氈或地板上的狗做這種動作，那便是徒費時間了。

狗通常是旺旺叫的。但是他們有些時候發出一種使人毛髮悚然的嗥^①。『吠』是馴養的產物。狼是嗥的。狼往往走上山邱，引吭長嗥，與數里之外的狼相應答。他們就用這方法互相尋覓。有時狗也墜入這種報號的舊法之中。數年之前我在干薩司（*Nyas*）的曠野上慣常聽聞這種嗥^②，是在晚間狼在山邱上叫喊的時候。尼爾是我們的家狗。平常她的聲音像潺潺的流水聲一般溫和。但是她在晚間聽聞了狼的嗥^③，有時她就停吠，也發出高聲微拖長的嗥^④。這同牠平時的發音迥然不同，往往使人詫異，她何以能發這種聲音呢？這是在野蠻時代號召的信號。早先她同她的同伴慣常用這種嗥叫來互相號召的。她的機件雖爲年久的馴養所侵蝕，但是野蠻時代的舊式生活法還沒有完全忘却。

迷信的人有時以爲狗的嗥叫是這家要死人或者有別種災殃的預兆。古人往往用徵兆來解釋變故，以狗嗥爲不祥之徵兆是古代的遺風之一種。數百年前沒有我們今日所知道的化學，物理等科學。一切事物受自然律的支配這件事是沒有夢想到的。那些時候，人用異蹟，徵兆和夢來推測事故。在文明人中還遺留着許多這類不合科學的舊思想。

(五) 貓的野性的遺留

家貓是從野貓來的。倘若你留心觀察貓的行動，可以看出許多他們以前過野蠻生活時候的動作來。

狗追逐他們的獵物。一切狗族如狐，狼，豺及家犬等都是如此。貓族捕捉所用的方法不同。他們向他們的獵物潛行而前，等到走得夠近時，於是躍起捕之。一切

貓族如獅，虎，豹，野貓及家貓等都是如此。貓的捕獲，行動隱秘；狗則以敏捷出之。

但是家貓同狗一樣就盆中取食。他們捕物的機會往往一月之中得不到一次。但是舊時捕物的本能還遺留在家貓之中。他們往往自己製造機會來滿足捕物的本能。他們潛行了幾步，於是一躍而前，彷彿是在捕捉什麼東西的樣子。他所捕的或者是一蚱蜢或者是一蒼蠅，或者簡直沒有什麼東西。他們不過是運用一次舊本能而已。

貓聳身附着樹或柱上，爬搔片刻，或者是他的脚和趾的肌肉不舒服，藉此得以解除。野貓常常爬樹，用爪捕捉東西。貓的爪同狗的爪不同。他們是可以縮回的——這就是說他們是活動的。他們能縮進脚中再展開來。這些動作發生於肌肉，肌肉因長久不用而覺不舒服，正像下雨的日子我們整天關在屋內覺得不舒服一樣。貓的搔樹是運用肌肉，在他的祖先是每天用以捕物及爬樹的，但是在家貓中已成爲殘餘的本能了。

狗的心理和貓的心理間有一種區別可以在這裏敘述一下。

狗變爲人的依附者。家族遷移，狗也隨着遷移。狗的家就在主人的家裏。狗會跟隨一個衣衫襤褸的乞丐，一天天的受飢挨餓，依然很快樂像跟隨一個國王一樣。狗對於人的專誠是世間的至善之一。無所「歸依」的狗是最動人哀憐的。狗要歸依於人。

貓變爲場所的依附者。他的熱情和忠心都灌注在住所上。他有一種強烈的向家的本能。他有一種人所沒有的感覺，能萬無一失的引導他回到他的家裏。貓可以帶出數里之外，在路上不讓他們看見足以指導他們回去的標幟，但是一經釋放，他們便尋路歸家，出人意外。狗有時也能如此。貓對於人是很淡然的，但是他對於家之戀慕像對於生之戀慕一樣迫切。

向家的本能在家鴿之中依然是非常發達的。家鴿往往帶到離家許多里之外，但是方向的感覺在這些鳥兒中萬無一失，對於家的依戀又極強烈，一經釋放，他們便飛回故鄉的鴿棚。

平常以爲野獸是漂泊無定的，其實不然。他們大都居住在一定的地方。他們從父母和友伴那裏知道一個地方的情形，而居住在這些熟習的環境中又比較漂泊於新的境界安穩得多。向家的本能對於具有這種本能的動物如蟻，鳥及貓等是很有用的。一個貓生存在有多餘的貓輸出的家裏，這個本能對於他便沒有用了。

狗的祖先比貓的祖先愛漂泊些。這是貓的更愛住在一定地方的一個理由。但是狗對人的專誠是經長期的馴養而成，專誠和聰明方面經過長期的選擇，遠勝於貓。狗用作人的伴侶者比任何動物爲多，而貓則依然執掌捕鼠及其他侵入人家的小動物。

(六) 母性

在一切動物之中，嬰孩期是死亡率最大的時期，人類亦然。這時候是最柔弱，

最缺乏抵抗仇敵的能力。所以在許多種高等動物中，看護幼兒的傾向極強烈，這在女性中發達尤為強盛。在那些生存的種類中，這種保護幼兒的本能是極發達的。不能看護幼兒的種類決不能長久生存。

家牛隱藏新生的犢。這在人類的牧場上是無用的。但是他們以前的生活充滿着危險，有千百張飢餓的嘴等待着小牛下世，母牛藏在隱秘的地方產生小牛，這種謹慎是非常有用的。

家禽藏匿他們的窠也是這個道理。家禽之中，火雞及珠雞是最近纔馴養的，這種本能比較古代就馴養的家鷄強烈得多。有幾種鷄差不多沒有這種本能了，差不多凡是有窠的地方，他們都能在那裏產卵，雖然他們對於較為隱密的所在更為願意。鵝更加小心，她離窠就食時用草和枝將卵掩蓋。築巢於避免屬目之處，且將卵掩蓋，在鵝是多麼麻煩。但是他們野生時是慣了的，現在不能止住。也有時候有一二隻鵝表示這種本能已漸衰弱，他並不真將卵掩蓋，不過向卵擲幾根草就算完事了。

母兔野生時從自己身上拉下毛來做窠，馴養之後，雖然以綿花或別種築巢的材料供給她，她還是如此。

牛，鵝之類野生時，幼兒及卵有保護之必要，這種母性是極有用的，但是在人類的牧場及倉庭中時，他們便是殘餘的本能了。他們往往不單無用，而且有害。因為有時母牛將小牛藏匿了，主人完全不能尋着，竟至於受雨和寒冷的侵蝕而死。家畜有許多方面還適合於野生，有許多動作還和過野蠻的生活時所具有的动作相同。與人聯絡的動物，倘能同人合作，景况都比較好些。但是在他們的性質中，有許多從他們度野蠻生活時遺留下來的本能，使他們的行動與人反對。多少年後，這些相反的本能將逐漸衰弱，最後完全消滅。因為人類有選擇那些最適用的種類留種的傾向。

母牛，馬，羊，豬及其他家畜在產生幼兒的時候，往往得到一種極凶猛的性質。凡有物過於逼近他們的幼兒時，即加以攻擊。這種保護的本能在家畜的父母中

(尤其是母) 還很強盛，因為在以前有一時候，這本能對於這些種類是少不得的，但現在是沒有什麼用了。

(七) 母愛

母愛並非叛自人類，乃是從遺傳得來的。牠的年齡比洛機山 *Rocky mountain* 還老。人類中的母愛與背骨來自同源，都是從脊椎動物來的，與鳥類及四足獸中的母愛恰是同物。母猴愛她的小孩差不多同人類的母親一般的慈愛。小猴死了，母猴帶着小屍體，數日不進飲食，常常默坐悲哀。母鳥為着自己的小鳥，冒生命的危險。母熊，母獅及鯨魚等其他種類的母親也那是如此。

女性在種族之中較為柔弱，這種保護幼兒的本能何以大都賦之於女性？至少在脊椎動物之中，雄的比雌的是又大又有勢力，在體質上比較女性更適於完成這種保

護的職務。爲什麼自然不把這種工作給雄的去做呢？把這種本能賦之於那些比較不適宜的母獸是否自然的錯誤呢？

普通以爲人母愛其子甚於爲父者，因爲兒童是母親的身體的一部分。這完全是不對的。在人羣中，母親之愛強於父親之愛，其理由與母鳥或母熊愛其子甚於爲父者相同。母親的大慈愛發源於動物，人類不過繼承牠而已。

在這種本能所由發生的野蠻時候，母親是幼兒時的惟一在場者，並且可以賦與這種本能的也只有她。把這本能賦與同類中之弱者比完全不賦與總要好些。倘若動物界的兩性間的關係與今日人類間所通行的常是相同，倘若一個家族總是一父一母，那末這種保護的本能將在一一切動物（人也在內）的男性中更爲發達，那是毫無疑義的。

有幾種魚，雄魚專任一切的看護和注意，至少有一二鳥族也是如此的。雄的駝鳥覆卵且看管雛鳥。巢魚的卵和小魚的大仇敵就是母魚自己。她不僅對於他們一點

留遺的性蠻

沒有慈愛，並且雄魚倘若不防阻她，她就要吃盡他們。鳥類之雌者看顧卵或幼魚者極少。所以在魚類之中，愛護幼魚的本能，不是在人類及其他高等動物中所發見的奇異的『母性』，乃是父性。

在一切終身為偶的種類中（鳥和人相似），父母的愛是兩性間平分的，和那些沒有永久的家族關係的種類不同。父母對於幼兒的看顧是自然的安排，使種族得以保存。這種看顧或屬於父，或屬於母，或屬於雙方，視各類所處的情境及其祖先所處的情境而定。

時間過去，社會[◎]逐漸增加對於兒童的注意，父母對於自己子女的愛或者要漸漸衰弱了。以後父母或將平等看待兒童，不再偏愛自己的子女。有許多方面，社會看顧幼小的國民比各個人的父母更為適宜。現在社會擔負兒童的教育，供給校舍和教師，更有供給書籍和膳食的。所有這些事情以前全是父母負擔的，將來對於這方面將有進無已，那是毫無疑義的。我們是生存在時刻變易和進步的世界上。倘若我們能

回到一千年以前的世界，一定要不認識牠了。那裏的文體，言語；國民，工業，教育的形式，社會的關係及理想等都和現在不同。我們若擅斷我們的現況能持續多少年，那是不對的。目前所習見的種種事情過了一二千年大都成爲遺跡了。現在不過是一切事物的過渡時期。

(八) 倣倣領袖

數年之前，我們住在鄉間的田莊上，我的父親養著一羣羊。羊的心理方面有一種特質，我至今還記得很清楚。

夜間，羊關在一塊空地中，晝間再驅往曠野。這塊空地有許多橫門代門。這些橫門一根高一根的欄在出口，羊出進時，移在一旁。有時，羊急切要出去，就在橫門還沒有完全移開之前開始活動。最靠近欄的羊跳過欄去，其餘都跟着跳過去。餘

留的橫門自然在還沒有跳過多少羊去的時候拿開了。障礙雖已去掉，而餘留的羊還模倣前面那些羊的動作在那個地點跳躍。

這種模倣的本能是舊本能的遺留。那時羊所處的情境同現在文明的羊所處的環境極不相同，這本能是在那時候的環境中發生的。

羊是山居者。他們來自高原。在馴養之前，他們最羣居的，每羣有一富於經驗和勇氣的老公羊率領。這些羊羣往往為狼及別種動物所追逐。羊之避免，非靠藏躲或爭鬥，乃靠遁逃。羣的生命安全與否往往視羣中的分子模倣領袖的精熟及專誠為斷。他們實行追隨和模倣領袖，當然是由於事實上的需要，就像在追逐的時候，他們的領袖及前面的羊跳過山石間的缺口，他們也有跳過這山石或缺口的必要。在生存競爭之中能如此辦的就得以生存，否則即受淘汰。

所以像羊一般生活的種類度野蠻的生活時，這種模倣的本能對於他們有極大的功用，但是他們移居平地之後便無所用了。至於隨從領袖的本能，凡最羣居的動物

都有。牠對於他們差不多都是很有用的。

支加哥的屠戶利用羊的這種模倣的本能，用一訓練過的公羊領羊到屠宰場。羊有跟隨公羊的性質，他們到了屠宰場，公羊閃在一旁避免了，引導別一隻羊以供宰割。羊的隨從領袖的本能於人有用而於自己無利，這就是一個例。豬和牛沒有這種本能；他們必須用鞭撻驅逐到屠宰場去。

(九) 自然的學校

小羊在他們的遊戲之中跳躍。我曾經注視在街道上領着走的一羣小羊，他們不時跳躍，跳的式樣時時變換，彷彿有彈簧在他們裏面作用的樣子，生在達爾文以前的人見了這種動作一定覺得很希奇。但是在進化論者看來是很瞭然的。

遊戲是自然之教育。牠是生活的一種預備。幼稚的動物，他們遊戲的時候，練

習他們在日後的生活所需要的動作。一切動物都是如此，人在內，小羊在他們的遊戲中奔跑和跳躍，同人，狗和獅的後嗣，互相爭鬪和追逐，其理由相同。小羊一有機會便選擇一高岸或斜坡作爲遊戲場。河岸是一模擬的山道。

小羊是山居者的子孫。他們的天性是爲與今絕不相同的生活所造成的。他們是教育在山中生活的方法。他們在遊戲中的跳躍和奔跑原來是日後生活所必需的惟一預備。這種遊戲足以發達筋肉，使他們跑得快，跳得遠，並且給以站得穩，爬上巖石不致失足的技能。但是他們的教育現在是過時了。遊戲在小羊之中，像遊戲在兒童之中一樣，爲生活的預備是早先的情形。兒童的遊戲是爲戰爭生活的預備，像我們野蠻的祖先所生活的一樣；小羊的遊戲是爲山居及應付仇敵的生活的預備，像他們的野蠻的祖先所生活的一樣。羊的遊戲就是進學校。他們以學習作事爲功課，他們所學習的事情是日後在實際生活所要作的。但是家羊的生活情境同他們的祖先所處的情境極不相同，所以他們的教育是過時了。他們在年輕時候所學習的功課在實

際生活中都毫無用處。羊的教育，像其他許多動物的教育一樣，已經過時了。

(十) 天空的孩子

羊是山居者。他們的祖先居住空中——在地球的那些高聳入雲的地方，是被地上的飢餓的仇敵驅迫到那裏去的。家羊大都是平地的居住者。倘若你留心觀察他們，可以看見他們有許多動作，假使他們不是山居者的後嗣，決不會作的。羊具有爬上木堆，草堆及矮屋頂的傾向，這是他從老家——地球的頂上——帶到平原來的特性。一個草堆宛如一座山峯，這天空的孩子能在那裏俯視下界。那是一個巡哨的地方。

羊被平原的仇敵驅逐到蕭條和荒瘠的高山上，又養成凡能拾得的物品差不多都能用以充飢的能力。羊的種族的生存大都依托在空中的這些不毛之地，因此他們的神經及肌肉系統造成適應這種環境的基礎。那裏彷彿是一個製造廠，把他們重新改

造過了。

新聞紙和破布，羊並非吃着玩的。他能使他們消化。紙是用木料製的，破布是棉花的纖維，這在化學的成分上與木料相似。木料的纖維有一重要部分叫做細胞質^①。細胞膜質的化學的成分與澱粉相同，他在事實上也像澱粉，融解時即變為糖。我們在試驗管中置細胞膜質，注入流酸，即能使他融解。報紙遇硫酸即化為糖。但是我們的身體內不能融解細胞膜質，因為在我們的消化液內不能起這種化學作用。羊却是能夠的。羊有四個胃。他是屬於所謂反芻類的。凡屬反芻的動物都有四分的胃。在他們的食單中，能收入像人一類的動物所去掉的許多物品。

生長在天空中的動物對於平地一定是很無味的。山峯的孩子被逼着在平原上生活，一定很依戀他們的故鄉的峯崖。據說巴比倫的國王建造壯麗的花園及人工的高原，使他的米提亞(Mitida)的妻子不致苦憶故鄉的山嶺。

我們心裏的渴慕受之於往古者非常之多！這種渴慕是從舊的生活遺留下來的。

我們不過是牽線木偶，一舉一動都受舊生活的支配。兒童的愛好游泳，爬樹及劫掠鳥巢，人類對於天然生物的依戀，都是我們舊日野蠻時代構木爲巢的生活之遺跡，這種生活我們久已遺棄在後面了。搖牀及搖椅是人工的樹頂。倘若我們的遠祖沒有在樹上住過，他們決不會創造這些器具，因爲他們的心中決不會發生創造這些器具的要求。

這個『遺留』的觀念，豈非是一異常奇異的關鍵，沒有他完全不能懂得的這麼多的事情，他都能使我們瞭然嗎？

(十一) 雞的行動

家雞的祖先是印度的雉鳥，這鳥的顏色是深紅的，睡在矮樹中，夜夜棲息在同一地點。他在地上築巢，雌的生了一個蛋有咯咯叫的習慣——這是鳥兒的特殊行爲。

一夫多妻是極普遍的現象。雄鷄好爭鬪，能報曉，現在全地球的家鷄還是如此。

家鷄有許多行動，非對於他們祖先的行動有些知識，不能懂得。那些動作不真是殘餘的——這就是說，他們不是無用的，倘若鷄老是生活在現在所處的情境中，有許多動作或者竟永不會發生，野鷄所以有這些動作，因為他們很有用處，家鷄有這種動作，不過因為曾經有過，現在還未消滅而已。

家鷄在地上築巢，不像一般鳥兒樣築巢樹中。他們是學祖先的樣。但他們是睡在樹中（或者是真的，或者是人工的），不像鵝鴨般睡在地上。他們也有每夜都睡在原處的習慣，像雉一樣。捉幾隻小鷄，放他們在一定的地方棲息過二三次，以後他們就會自動的在那裏棲息了。

家養的母鷄藏匿她的巢。然而他產一卵時也有咯咯報卵的本能。這兩種本能就其效果而言彷彿是互相反對的。他們好像是馴養中的動作。但是我們必須切記，要說明家畜的種種本能，必須知道這些本能早就排列在這些動物的性質中了，他們發

生這些本能時所處的環境和現在所處的極不相同。鷄是一種野鳥時，產卵在隱秘之處，且咯咯啼着，還在地球上沒有像人一樣聰明的動物之前許多時期啦。

有人以為母鷄離巢時，且行且啼，是一種詭計，用以引誘狐狸離開他的巢的。狐聞母鷄的啼聲，將追蹤而去，不會想起他們的巢來了。鴿和鷓鴣也用這一類的詭計引誘仇敵離開他們窠的左近。母鷄在巢中受到滋擾時即飛鳴而去，或者可以用這個道理來說明的。

母鷄受滋擾時的飛鳴或者同產卵後的咯咯啼的作用不同。我會留心，母鷄啼時公鷄也啼，在野蠻的狀態中，這種雌雄的唱和或者是雙方互相通知其所在地。野鷄是每家同居的，每家由一雄數雌組成。雄的極妬忌，極關心他的妻子。他把自己看作他們的天然的主人和保護者。他的全家中有一位在巢中獨居，用啼來通知她不再甘心獨居時，雄的便啼着應答她，使她知道那裏去尋她的家族，這時家族往往在多少路之外飄流。我會留心雄的在這些時候多少總有些神經過敏；而且大概單是對

他自己的一家啼，不是對鄰家的鷄啼。

(十二) 未來的奇異

在最進步的家雞中，這種匿巢的本能差不多完全消滅了，但在他們的野蠻祖先中是很強烈的。他們又推廣產卵的時期於一年的各季。家禽是一種鳥。他在野蠻的狀態時，和一般野鳥相同，在春季產一窠卵，覆育他們，非到次年春季不再產卵。但是選種的結果，產卵便不限於春季了。

也曾有人用同樣的方法使牛延長產乳的時期。倘若我們繼續用人工使卵孵化，選擇更願產卵的母雞傳種，過了多少時候，我們會培養成終年產卵的母雞，對於她的雛雞不再有愛護的傾向。我們對於牛也可以用選種的方法使她的產乳的機能脫離為母的動作而獨立，在不生產小牛時也能生產乳汁。

人爲的淘汰無論在動物或植物方面，都還在幼穉的時代，前途方興未艾。只有那些有先見的人才能夢想到將來人類在他自身及同他聯合的種類上所成就的奇異。人已培養成無刺的仙人掌，綠的玫瑰，無子的橘子，蘋果，葡萄，香蕉及波蘿，倘若他下了決心，可使芥子發達成石球般大，羊有絲一般的毛，母牛終年供給乳酪。

〔十三〕 住在山崖的鳥類

鴿子爲什麼不息在樹中，也不在樹中築巢，而住在人所製造的棚中，常有不少的人起這樣的疑問。

家鴿有近乎二百種變種。他們都是從石鴿來的，石鴿在歐洲的海島中築巢。他不是一種在樹中往來的鳥類。他棲息在巖石上，在石隙之中築巢。家鴿築巢於人造的鴿棚中，因爲他的祖先是住在山崖的，築巢在石隙中的。他甯可在屋頂棲息，不

願在樹上，因為屋頂比樹要更像山崖些。

倘若鴿子是在美洲馴養的，不是在歐洲馴養，他的祖先便是曾在北美東部的林中生長的野鴿，所謂傳信鴿了。他在樹中往來，和昔日住在巖穴中，現在住在人造的棚中的鴿，種類不同。他在樹中築巢，睡在樹中，且有遷徙的本能。石鴿不是一種候鳥，所以家鴿沒有遷徙的傾向。倘若家鴿是從美國的野鴿馴養而成的，不是從歐洲的石鴿馴養而成，他就有遷徙的本能，那末爲防止他在秋天飛去起見，或者必須要使他能飛，像我們以前所加於家鵝和家鴨的一樣。

(十四) 豬的變性的遺留

家豬——至少是西方的家豬——從歐洲的野山豬來的；中國及東方的或者是從印度的野豬來的，不是同一種類。他們在野豬的狀態中是羣居的，依草根及根莖爲食，

他們用短而有力的鼻尖掘出。野豬是一夫多妻的。他們像近親犀牛一樣是愛濕地的動物，在濘泥中鼻掘或打滾，在日光中睡覺或默想。他們臨到危險的時候，互相很忠心。倘若羣中有一豬發出微叫聲，全羣冒着生命的危險救他出難。他們用豎直的剛毛，發出使聽者毛髮鬆然的叫喊，攻擊敵人。當母豬及其幼兒突然遇險而驚惶時，小豬即本能的一動不動地伏在地上，母豬勇往前進，解決這種困難的境地。

自從他們生活在圈中之後，這些本能大都已沒有用了，然而凡是熟悉豬的人都知道家豬何等忠實的保持祖先的這些本能。我在幼年看見小豬遇到危險時，突然變為沒有生氣（看見他們伏在地上，一動不動，彷彿已經死了的樣子）往往很詫異。豬的剛毛及戰爭的號叫，相同於人的文身及戰時的吶喊。有許多動物加入戰爭時，盡力使他們的外貌兇惡，增加他們成功的機會，如狗露齒而吠，牛哞以蹄擊地，貓聳背發「夫夫」之聲，猩猩大叫，以拳擊其胸是也。

豬之以鼻掘地的動作以及他樂於在汙泥之中白天做夢，是什麼人都知道的。

豬鼻掘，羊跳躍，犬和人打獵及爭鬥，都在他們脫除生活負擔，無事可爲的時候。這些都是蠻性遺留的證據。豬在鼻掘中尋樂及操練，正同人和犬在打獵和爭鬥中尋樂及操練一樣。

(十五) 其他遺留的本能

家鵝是從加拿大鵝來的，加拿大鵝是一種灰色的野天鵝，春天飛往北方，飛時全羣排列成V字形。野天鵝是一種候鳥。他在歐亞及北美的北部度夏，在印度，埃及及北美的近熱帶的部分度冬。秋季氣候初冷時，有一種感覺催促他們飛向世界較爲和暖的部分。三月中，太陽由南方升起，暖 and 北半球的空氣時，天鵝又有一種相應的感覺催促他飛回北方去。當我是一小孩，在田莊上生長的時候，我記得春天野鵝時常在空中飛過，發出叫喊聲，這時我們的家鵝也奮興地應和，有時且全體

鼓翼而奔。這是野性的發動，春季嚮往北極的渴望還在他們的本性中遺留着，但是他們已經失却飛行的便捷，不能實現他們的願望了。

生長在不看見水的地方的馴鴨往往在一塊乾地上用翅作洒水，分水及拍水等動作。他們在常有水的環境中習慣了這些動作，所以在沒有水的地方也作出水鳥的動作來。

驢與駱駝（原來都是沙漠中的動物），非常嫌惡潮濕；馬受驚時絕塵而馳；蜂羣集時飛去找尋天然的住所；公園的鵝鶉食時抓籠中的底板，像在密林及叢草中抓取食物一般；馴鴉吃驚時墮入水中，他們作此動作顯然是機械的，並非由於真正的恐懼。

在家畜的心理中，這種野蠻生活的遺留不下數百種。他們保守着祖先的行爲，在動物界我們稱之爲遺傳。

留遺的性靈

第三講 文明人之由來

(一) 本篇的目的

一切文明人都是從野蠻人來的。他們從野蠻人發展而成，正像你同我從嬰孩發育而成一樣；這是必須知道的。因為我們倘若不知道文明人不過是改造過的野蠻人，決不能瞭解文明人所作所思所感的許多事情——有不少是非常野蠻，非常希奇的。

野蠻人的性質和觀念也極重要，必須知道；我們知道了之後可以同我們自己的性質和觀念相比較，看我們有多少是從野蠻的時候遺留下來的，多少是後來新發生的。

來由之文明人

所以本篇的目的是，(一)要告訴你們一切文明人都是從野蠻的祖先來的。

(二) 要告訴你們野蠻人是什麼一種東西：這就是說我們的祖先是什麼一種動物。

(一) 英人從何處來的

追溯到二三千年之前，你們在世界上找不到英國人，也找不到法蘭西人，也找不到西班牙人，德人和俄羅斯人。但是我們能考查出來，每一個近代的民族在那時候爲一種或多種野蠻民族所代表，是從他們進化而成的。英國人源出於盎格羅 (Angles)，薩克遜 (Saxons) 及耶脫 (Jutes) 等三種野蠻或半野蠻的民族，原來居住在丹麥及丹麥以南的區域內。一千三四百年之前他們遷居在大不列顛島上。第一次遷徙大約在紀元後四四九年。

這些人民是極野蠻的。他們穿皮，喜水，愛冒險；大都靠劫掠爲生，坐在船中，沿着波羅的 (Baltic) 海岸巡查，巡到別族的一個鎮上，他們便將人民逐出或

殺戮，大肆劫掠，然後付之一炬。他們以爲這種行動是很正當的，因爲他們抱定強權卽公理的主義，力所能及卽公理之所在。

無論什麼地方差不多都有英國人的足跡——如在南北美洲，南非洲，澳大利亞，印度及許多海島上。英國人是地球上的探險家及殖民家，非任何民族所能及。操英語的人民富於冒險性，他們已占有地面上一大部分，實際上已包括兩大洲的全部。

英人何以如此的不願安靜，其原因之一是因爲他們的祖先是海盜。倘若英人來自陸地，他居住在歐洲的內部，是一種安靜，和平，安土重遷的民族，那末英國的歷史就要同今日的情況極不相同了。進化的英國人反映出他們所由成長的幼穉民族的特性來，適如各個成人的性格大抵同他幼年的時候相同。

(三) 其他近代的民族

法國人來自高爾族（Gaul），到了羅馬帝國時代才住到現在的法國的區域內。

德國人來自哥脫，（Gotth），聞特爾（Vandal）及辛勃立（Cimbri）等三種野蠻民族，他們住在中歐，在顛覆羅馬帝國時，很得到他們的幫助。

意大利人來自羅馬人，他們是操拉丁語的人民，在紀元初年住在意大利半島及其他地中海的沿岸。

近代的希臘人是古希臘人來的。

現代的一切白種人——俄人，德人，法人，英人，瑞士人及美人——從公共的言語及傳說裏可以跡尋出他們的遠祖是同出於一種民族，他們來自東方，來自裏海附近的陸地。這些民族在有史以前來到現在之所謂歐洲，住居下來。近代的一切歐洲人都是從他們來的。所以追溯到遠古的時候，我們都是同一種族的分枝。

(四) 人類的搖牀

但是這些白色人種原來是從那裏來的呢？黑種人從那裏來的呢？中國人呢，印度人呢？什麼地方是人類的搖牀呢？人類最初在動物之中成爲一種新奇的種類究竟在世界的什麼部分，且在什麼時期呢？這件事情的發生，在地球上一定有確定的地點，在時間中一定有確定的時日。

人類不是發生於西半球，以西半球爲中心散布於世界，那是十分確定的。其理由之大部分我不能告訴你們，因爲要說明這些理由話太長了，科學家深信人類的搖牀是在東半球的什麼地方。

科學家所以如此主張，其中有一理由是：我們在東方找到人類最古的痕跡，就是他生存在世界上最早的證據。我們能追溯尼羅河，幼發拉底河及印度的幾條河

的流域已有數千年的文明，有幾處有八千至一萬年的文明。在這裏我們發見一種最高的文明。在這裏發見古人所用以爭鬥的，製造的及藉以生活的許多物品——這些物品抗拒時間的浸蝕，他們的創造者早已消滅，而他們依然存在。

有人相信人類發生於南亞的什麼地方，或者比現今爲印度洋所浸沒的亞洲的邊境更要南。這個假定的地方叫做利茂利亞（Lemuria）。

（五）地理的變遷

你們從地文學的研究可以知道，現在地面的一大部分以前是海底。地面上極普通的沙石及石灰石是在水中形成的，別處不會形成。我們還發見魚類及其他水產動物的化石散布在各處陸地上，且有在山頂上的。最近在密士比河的北部發見一條鯨魚的屍體，牠死後在河中浮沈。密士比河是一條大海，有一時期從墨西哥的海灣擴

張到現在美國中部的大平原。

阡的磯 (Kentucky) 城築造在倭海烏河 (Ohio) 的流水湍急的地方。這裏的流水所以湍急，因為珊瑚的暗礁在那裏阻擋了流水。珊瑚是海中的動物。形成暗礁，阻止倭海烏河，使河水不得不在他之上流過的珊瑚，其生存及死滅之期都在距今很遠的時候，其時印第安那及阡的磯城還是密士比河的河底的一部分哩。

由此可以推論，現在有許多海面以前是地面。海底有些地方藏着煤礦。我想，倘若我們能到達海底的那些地方，一定能找到許多對於我們陸地的動物極有用的東西。將來陸地上的寶藏快要用完的時候，或者我們有極巧妙的技術，能採取這些海洋底下的寶藏。

我們知道，以前地理上經過許多的變遷——一百萬年或一千萬年之前，地球的形勢決不像現在的樣子。我們知道，以前非洲和歐洲在直布羅陀 (Gibraltar) 相連接，在地球的歷史中還是最近的事情，亞洲和美洲是在貝林海峽 (Behring strait)

相連接。

地理學家說，北美和南美在地理的大部分歷史中是分離的大陸。就地理學上說，巴拿馬海峽是近來才長出的。有許多理由使我們相信，南美洲在與北美洲相連接之前，他是同非洲及澳洲相接合，成爲南極的一個大洲。

在地質上的第三紀中，有一廣大的土腰連接阿拉斯加（Alaska）與亞洲。北美有許多動物都是從亞洲經過這貝林海峽到美洲去的。像水牛及山羊等動物並非發生於美洲。他們是從亞洲去的。他們在地球的第三紀中經過貝林橋往那裏去。在這時期之前，美洲找不到這些動物的骨骼。西印度人也是從亞洲到美洲去的，雖然比水牛過去的時期還要後得多。

不大列顛島在地理的歷史中直要到比較的近近的時代纔與歐洲相連接，成爲歐洲的一部分。大不列顛最早的居民是色勒特族（Celts）。盎格魯薩克遜人稱他們爲不列顛人。大不列顛或者在人類居住之後多少時候纔變爲一個島的。色勒特人或者

步行的走過現在之所謂北海，達到當時歐洲大陸的一個西部的土腰。這就是說，英國最初有人居住的時候或者還是一個土腰。

(六) 人類有多少年紀

自從人類發生，成爲動物界的一種新種類之後，已有多少年代，沒有人知道。但却是知道已經很長久了。在五十或一百年之前，大家以爲人類生存在世上不出五六千年。但是，對於人類愈加研究，對於地球愈加搜索，愈覺得人類生存之久遠，據可考的研究，地球上有了動物不知數百萬年了。據科學家的計算，生命存在於地球上大約有五千萬年或一萬萬年；這就是說，動物界已有五千萬或一萬萬年的年紀了。在這時期中大半沒有人類。人是新近發生的種類。但是人類生存在地球上已有五千萬年，這是可以信得的。

(七) 人類的散布

人類的發生或者在亞洲南部的印度區域內的什麼地方。以這地方為中心散布於地面的各部分，不但散布在大陸上，並且散布到大部分的海島上。一枝向西遷移，成為非洲的黑色人種。一枝向北及西北前進，成為白色或高加索人種。一枝向北及東進行，發達為黃色人種——就是中國人及日本等。黃種的一枝或者從亞洲向前進行，經過貝林海峽，而入現在之美洲，成為銅色或紅色人種，即所謂西印度人種者是也。有一枝向東前進，到馬來羣島，東印度羣島，婆羅洲，敘尼亞，南太平洋羣島，遠及夏威夷島，成為櫻色或馬來人種。這個給與你們以人類從他的老巢分散為各種族的一個大概的解念。

馬來人是一個海島的民族。他們愛水，並且住在水中。他們同水的關係極密

切，差不多是水性的動物。你們曉得，野牛有一類叫作「水牛」，因為他愛水。馬來人是水人。

夏威夷島的人並非從北美或亞洲去的，他們是從西南去的那些櫻色的海盜。距離夏威夷島最近的陸地，也在二千英里之外。那些遠地的居民怎樣渡過猛烈的風浪來到島上，沒有人會知道。或者他們是避難者，在海上遇到了風浪飄流到那裏去的。這種事情是可以有的，因為一八三二年十二月，曾有一海船載着船上的生存者從西方飄流到夏威夷島的岸上。

(八) 原人

原人——這是指最初生存的人——或者過着小團體的生活，每團體由二十至五十或更多的人所組成。這些團體，就其生活的組織及方式而言，或者同今日在森林及曠

野所遇見的別種動物的團體極相類似。他們沒有固定的住所。他們靠水果，乾果，根，嫩芽及鳥卵爲生，這些食物他們在樹林中遊行時隨時可以採取的。原人的這些團體，在法律及政府方面只有極幼稚的萌芽。每羣有一年長的男人作領袖，他用特具的強力及聰明取得這種領袖的地位。他們或者沒有家庭的生活，同一般的下等動物一樣，是亂交的。初民生長在熱帶，沒有衣服也沒有火。他們有長的臂膊，短而弱的腿。他們的軍器是杖和石塊。他們同心協力足以制勝一切動物（猛獸除外）；遇到危險時大都用樹爲障蔽。他們或者已經有迷信了。

（九） 不同的種族如何發生

原人或者不是各種皮色的，不是有的黑，有的白，有的黃，有的銅色，有的棧色。他們大都是完全相像的，一色的，不同的種族之發生大概是環境不同的結果——

在不同的環境中生活了數千萬年的結果。原人的皮和髮都是黑的，性格及聰明都像動物，有許多理由可以使我們相信。原人一定不是白的。最近於人的動物（人或者是從他發達而成的，例如類人猿）不是白色的，而是黑的。下等的人類，其皮髮也是通體黑的，不是白的。現在人類的顏色，大小，性格及心力的差異，是由於他們所承受的氣候，地土，食物，活動及自然的環境的差異所致。

(十) 幼穉的及進步的人種

有些人種，在他們的外形及環境上，心理的性質及能力上，造成極大的變化，現在同那些古代住在印度的利摩列（Lemuria）人極不相同的。還有些人種是固定不變的。他們同早先的情形無大差異。我們稱他們爲野蠻人。所謂野蠻人不過是在人類進化的初期的那些人。他們未有進步。他們是『幼穉的民族』。

大半的櫻色人種還在人類的原始狀態中。非洲大部分的人民或在野蠻的時期，或在半野蠻的時期，介於文明與野蠻之間。有些最下等的西印度民族，當白人初次發見的時候，是在野蠻期，但是大多數已在半野蠻期了。人種中之最有才能和作爲，在世上所成就的功業最卓越者，乃是白種。

(十一) 人類的年齡

人類最初的工具或者是木石。以枝作棍，以石作投器，並不需要高等的天才，但是已非大多數動物所能勝任的了。狒狒有時會擲石擊敵，象能折枝以爲驅蠅拂。黃蜂會用細石爲鏗，將污泥填塞在他們的穴中。但是大多數的動物除了身體的某部分適於某種用度的工具外，沒有其他工具。

人類最初的創作物不是農具而是軍器。原人所最焦慮的不是怎樣去得到東西

吃，而是怎樣能免於爲野獸所吃。所以他要開始征服自然的惟一重要的事情是保護他自己。

人類的發展分爲數期，每期代表一種進化和文化的階級。我在本章中所要講的『期』，不是時期，而是進化的階級。這些期平常稱爲石器期，銅器期及鐵器期，是以人類製造軍器及工具所用的材料來區分的。

但是有一更有幫助的分法就是分爲野蠻、半野蠻及文明。以下所舉的九級，採自摩爾根 (Morgan) 在他所著的古代社會中的區分，或者是極妥當的。

(一) 下級的野蠻期，這一期從初有人類起到發明取火術及能捕魚爲食止。

在這時期中，人類還不多，住居在熱帶圈內的一個極小的區域內。他們的性質是極粗魯的。他們粗具男女的模樣。但是他們有一種能力，非當時地球上其他一切動物所能有，就是有一種簡單明白的言語，他們能互相談話。

朋尼烏島 (Borneo) 內部及馬來羣島 內部，有些種族還在文明的最下層。恩達孟

(Andaman)的島民能用火而不能生火。他們依然是從大自然中得到火——從火山，電火等所發生的火得到火——得到之後小心地保存他，並且互相借用。

(二)中級的野蠻期，這一期從發明取火術及能捕魚爲食起，到發明弓箭爲止。

在這時期中，人類在本地（在熱帶的亞洲或非洲的什麼地方）散布開去，占有地球的大部分。人類有了生火的能力，就能離開永遠溫暖的區域，散布到地球的較爲寒冷的部分去，因爲他們有了取暖的方法，就能改變氣候了。矛和棍或者是人類散布到各處去時所創造的惟一重要的軍器——這就是說那是生火之外的惟一發明；因爲這些是各種人類所共有的惟一創造品。

澳洲的土人及大多數的波立尼西亞 (Polynesian) 人爲白種所發見時就是在這一個階級。

三高級的野蠻期，這一期從發明弓箭起到發明陶器的製造爲止。

弓箭的發明是一件重大的事件。他的重要相當於半野蠻期的發明劍，文明期的

發明火器。

西印度的最下等的種族，初爲白種所發見時，就是在這高級的野蠻期。西印度人的文化可分爲三級，卽高級野蠻期，下級半野蠻期及中級半野蠻期。最高級可以墨西哥，新墨西哥及波羅的印度人爲代表，他們住在市鎮上，培植穀類及番薯。

(四)下級半野蠻期，這一期以發明陶器起到東半球馴養家畜，西半球種植穀類爲止。

陶器的製造，或者同烹飪同時發生的。最初不過在烹飪用的木盆外面塗上一層泥，以免焚毀而已。

在發見美洲之前，世界上大部分的人沒有薯，穀，番茄，花生或火雞。人類在極先前的時候用木盆盛食物放在火上烤之。後來他們在這木盆的外面塗上一層土以免焚毀，並且知道用火使牠堅硬，最後乃用土盆。

美國米索利河(Missouri river)以東的大部分印度人，亞洲及早先歐洲的許多

種族是在這下級的半野蠻期。

(五)中級半野蠻期，這一期從東半球馴養家畜，西半球培植五穀起到發明溶鐵術及使用鐵器爲止。

墨西哥，新墨西哥，中美及波羅(Ber)人爲歐洲所發見時就在這一期。不列顛的土民在盎格魯及薩克遜人侵入不列顛時也是在這一期，雖然不列顛人有些關於鐵的知識。

(六)上級半野蠻期，這一期從溶鐵及使用鐵器起到發明文字爲止。

在這半野蠻的時期中有四種非常重大的事件，即發明溶鐵，馴養動物，發見五穀及用石建築等是也。『鐵的產生是異常重要，莫與比倫的，其他的種種創造和發見比起他來都變成附屬的，不重要的了。』(摩爾頓)有幾個歷史家以爲人類倘若不知產生這種金屬的方法，將永遠留在半野蠻的階級以至今日。由此可見產生鐵的重要了。

希臘族在荷馬的時代，意大利族在羅馬建立之前，日耳曼族在凱撒的時代都是在高級的半野蠻期。

(七) 古代文明期，這一期從創造文字起到紀元五百年止。

(八) 中古文明期，這一期從紀元五〇〇年起至一五〇〇為止。

(九) 近代文明期，這一期從紀元一五〇〇年起至現在為止。

野蠻期是一極長的時期——比半野蠻期及文明期兩者之和還要長得多。倘若我們以五十萬年為生存地球上的年限，那末這野蠻的時期，一定占了四十萬年。人類的進步起初是極遲緩的。野蠻人差不多停滯不進。他們沒有進步的觀念。他們只知道依照祖先的成法。只有地球上的最高民族，只有最高民族中極少數的人才真正要求進步。

(十二) 野蠻人的事業

在文明人中，主要的職業是耕種，畜牧，製造，開礦及經商。這些職業在最野蠻的人類中是極少有的。野蠻人生長在荒野的世界上，靠野植物及野獸生活。

野蠻人的主要職業是漁獵及戰鬥。他們拿到東西就吃光了，沒有預備將來的觀念，而且他們生產的方法太拙笨，即使極知道積聚，也限於能力，難以辦到。

野蠻人雖然沒有家畜及種植的植物，仇敵却是很多的。他們所處的境地就是一片戰場。他們不單必須時刻防範別人，且須抵禦四面的野獸。他殺戮別種動物不但用以充飢，且為保衛自己。巨大而兇猛的食肉獸現在已經絕跡了。所以能有這一天是：人類用了弓箭長鎗，猛獸用了他們的齒和爪，經過長期的血戰的結果。

野蠻人聚族而居，叫做部落，各部落間差不多時常發生戰爭。文明人所布滿的和平的景象，野蠻人是不知道的。在野蠻人，戰爭是自然的狀態，和平是例外的。男子以殺戮為事，大部分的婦女則從事於他種職業。

在野蠻人中，婦女是作賤役及負重者。他們作一切苦工。婦女在初民社會中所處的境地是帶悲慘的。男子的氣力比婦女大得多，他們用強力驅使婦女，強迫他們擔負艱苦的工作。文明人對婦女所表示的禮節，尊敬及保護，野蠻人是不知道的。野蠻部落的婦女預備食物及看管幼兒。他們爲部落作載重的動物，倘若這部落有足夠的智慧從事農業，婦女就在田中工作。

男子極藐視婦女的工作。埃斯寇瑪人有時外出殺死一海豹，帶回到靠近他蓬帳的岸上。但是，在他看來，就是拖海豹出水於他也是很羞辱的，因爲打死海豹，他的職分已盡；拖海豹回家是婦女的工作。他覺得做那種事務之可羞或者同我們文明社會的男子以自己洗衣或烹飪爲可羞是一樣的。

捕捉水中的動物謂之漁。你們不能騎在馬背上或者帶着狗捕魚。捕魚最普通的方法是引誘，卽以鈎鈎餌，誘魚來食；魚來吞餌卽爲所鈎住。

(十三) 野蠻人的性質

露勃克(Lutbock)在他的『文明的原起』中舉了數百個野蠻人粗暴的例，這在常與歐美人士接觸的人看來，幾乎要不相信。

下面一節是關於西烏克司印度人(Gujun Brita)的。有一個人住在那裏很久，知道他們很深，把他們的情形記述下來；

『他們是固執的，粗暴的，非常迷信的。文明人的罪惡他們大都認為道德。偷竊，縱火，強姦和殘殺，他們認為出人頭地的方法。年青的印度人自小就受到一種教育，以殘殺為最高的道德。在他們的跳舞及宴會中，戰士常誦他們的偷竊，劫掠及殘殺的事實以為珍奇。年青的印度人的最大野心是要得到『羽毛』，因為這是他曾經殺人或參與殺人的憑證。』

勃爾登(Burton)說，『良心非東非洲人所有；他們之所謂反悔不過是對於錯過

了犯罪的機會表示惱恨。他們以劫掠爲光輝，好殺爲英雄。』

當費奇亞人 (Fuegian) (他們住在南美的極南) 爲飢餓所迫時，他們寧可殺他們的老婦，不願殺他們的狗，他們說：『老婦沒有用；狗能殺死水獺。』

有一黑人對勃爾登說，『要等到我的姊妹有了孩子可以出賣，我不知要餓成怎麼樣了？』這就是說，他要等到外甥可以放在市場上賣，要忍耐着長久的飢餓！

談到蒲尼烏內地的野蠻人 露勃克說：

『他們完全生活在自然的狀態中，永不耕植，也不住在茅舍中。他像野獸般在林中往來。兒童長大到足以自謀生活時，往往就分離了，以後不再互相想起了。晚間他們睡在樹枝下垂的樹下。』

澳洲的土人初次看見載包裹的牛時，有些人非常恐懼，以爲是頭上有槍的魔鬼，有人以爲他們是僑民的妻子，因爲他們的背上駝着包裹。

野蠻人容易呼號，極怕黑暗；鍾愛寵物及玩具；意志薄弱，缺乏推理力；著名

的輕浮難恃；非常自大——這種種特點極像文明種族中之兒童。

列却特 (Richard) 談起陶格立勃印度人 (Dorib Indian)，說：『他們在旅途之末所得到的酬報無論怎麼大，我們不能信託他們帶信。細微的困難，可口的食品，或突然想做一件事情，都足以使他們棄置付托之事，耗費了無限的時間。』

有一著作家論及馬來半島的野蠻種族，說他們沒有一刻安靜，總想使他們的處境比常時改善些。他們的動作像孩子般，幾乎都受衝動的支配，少受思想的指導。

據說南海的島民極易哭泣，並且像小孩子般，也容易轉悲為喜。有一新西蘭的酋長『像小孩子般哭泣，說是因為水手潑麵粉在他的外套上，把他們外套損壞了。』古克船長說，(Captain Cook) 泰黑體 (Tahiti) 的王和后以二大木偶為戲。據勃爾登的意見，非洲西部的黑人的王，大都喜愛玩具，如橡皮臉及瑣物等，這都是八歲的兒童喜悅的東西。

野蠻人的性質像小孩子一樣是非常容易變遷的，時時受感情和衝動的驅遣。他

的感情不是調和的，是互相代興的。他們受感情的支配，不受理性的指導。

(十四) 野蠻人的悟性

野蠻人對於事物只看他的表面，不去追尋他的根由。他解釋事物同小孩子所解釋的一樣。太陽確像所看見的樣子是升和落的。風是活的。病是魔鬼作祟，他鑽進病人的體內，驅逐自然的鬼靈。夢是真實的經驗，當身體睡眠時，靈魂離開身體，出外飄蕩。人的影及印在水中的像是他自己的真實部分。野蠻人極厭惡有人畫他們的像，因為他們以為這畫像是從他們全身抽出來的什麼東西。非洲白修脫(Basuts)人沿着河岸走時，非常小心，不讓他們的影子投入水中，因為怕鱷魚攔住影子，拉他們入水，吃掉他們。

野蠻人往往把雷電看作一個神祇，或者看作神祇的聲音。泰納(Tanner)說，

『一天晚上，有一印度的領袖對於狂風暴雨非常驚惶，爬起來將煙草供奉雷神，求他停止。』

在野蠻人看來，各物都有一個鬼靈使物動作。錢是一活物。錶的滴答的聲音以爲是錶內的鬼靈在那裏作用，風的呼嘯是風的說話。有樹在林中倒下時，野蠻人以爲有一鬼靈鑽入樹中，將他弄倒了。倘若樹碰巧倒在他的身上，他以爲這鬼靈同他有仇，有意使樹向他倒下。野蠻人不知道自然律，不知道化學，物理或生理，火燃燒一木片，他們以爲那木片的質料便消滅了。

萬物都是不會消滅的。今日存在的物質元子永遠存在。除了形式可以創造或破壞之外，再沒有可以破壞或創造的東西了。物質的形式雖變化，但是元子的自身還是相同。這是近代化學上的發見之一。這就是物質不滅的公律。一片紙燒毀了，紙中的物質元子還同木燒時一樣繼續存在，不過改變形式而已。紙的灰質同養氣相化合成爲炭養二的化合物，散布於空氣中，是看不見的。但是野蠻人不知道這些變

化，以爲消滅了，因爲他不再看見了。

然野蠻人的意見，有善惡兩種鬼。惡鬼比善鬼更多而且更有勢力。他們以爲善鬼常在他們的左右，惡鬼時時想用計取勝。他們打獵的運氣好，或者打勝了他的敵人，以爲這種成功得到善神的援助。假使他的事業失敗了，或者發生意外，染了疾病。他以爲這種不幸是惡鬼的作祟。野蠻人的大問題就是處理這兩種不同的鬼的問題。他們從他產生以至於老死，早夜的追隨他，在他的左右徘徊。

野蠻人根據這個原理用藥，以爲疾病由於善鬼被別一鬼廢黜所致，篡位者，是一魔鬼。他們不知道微生物。野蠻人醫病用大鼓和苦藥，想把附在病人身上的魔鬼驅逐。他們施行時，或擊大鼓恐嚇魔鬼出去，或灌病人以苦藥，使魔鬼感到不快，自己走開。

無論誰死了，野蠻人以爲死者的鬼常在身體埋葬處逗留。普通社會的墳地附近有游魂及鬼的，觀念就是野蠻人對於鬼的理論的遺留。

野蠻人相信朕兆，奇異和迷忌，因為他們不像我們一樣知道自然的公律。埃司寇瑪人以爲一個小孩子的病延長的時候，只要母親不換襪兒，病就可以好的。倘若成人有病，他們以爲倘若他的兄弟喫了鹿的左面的任何部分，他的病勢一定要增加的。這種愚蠢和不合科學的觀念，就是白人在袋中放一乾果以却除厄運及類此的百餘種迷忌事的根源。

巫術在初民的社會中是極普通的。巫是一種用了符咒以爲能號召魔鬼降災於仇人的人。巫所運用的勢力叫做巫術。巫術是磨難人心的最不良的迷信之一，直到近代，這種迷信纔完全拔除了。莎士比亞的著作中說，在他的時候，巫術是人人相信的。有一時期，沙崙(Salem)及麥沙邱首支(Massachusetts)的人民以爲他是無可反對的；到了一八七三年，墨西哥城中纔在法律上用死刑來處置巫者。

有許多野蠻的種族不能瞭解比五或六大的數，並且不用手指不能解決最簡單的數的問題。野蠻人不能心算。他沒有這機件。

野蠻人的心是具體的。他只能懂得真實的事物。抽象的觀念，如數之類，非野蠻人的簡單的腦筋所能領會。有一著作家論及達麥拉（Damara）黑人時說，『他們數到五之後就不能數下去，因為他們用指計算算到五就盡了。然而他們難得失掉牛。他們發覺失却牛的方法，不是從檢點一羣的數目而知，乃是不見了一個他們所認識的牛臉。交易時，每隻羊必須分別付價。假定兩根烟草作為一隻羊的價錢，在達麥拉人，有一人取二羊付他四根烟草，他就弄不清楚了。』他在別處又說，『達麥拉人能知道從A到B的路，又知道從B到C的路，但是他不會由此得到由A可以至C的觀念。』

對於野蠻人的用具及軍器加以一番攷察可以知道這些用具及軍器是數千年改良的產物。他們不是一時創造而成的。他們的產生是由於一時代一時代的細微的改變，大都是偶然的。這些器具中之最佳者自然而然的採用，因此逐漸改良，適於各種的使用，並無一點顯明的創造。

(十五) 野蠻人的道德觀念

最初人類所發達的道德，是對於個人及種族的保存上極有用的那些道德，例如忠，勇，忍耐，社會的感情及喜賞畏罰等是。

處於充滿着仇敵的大地上，沒有勇氣是決不能為他的部落盡忠的。所以這種品德在初民中為公眾所贊揚。在文明人中，危險很少，所以使用血氣之勇 (Physical courage) 的機會極少。公眾的贊揚從血氣之勇轉移到道德之勇 (Moral courage)。這個世界上的超絕的英雄不是部落的或國家的英雄，而是人類的英雄。

在野蠻時代，人羣是互相依附的，因為這是他們能生存的惟一方法。在生存競爭之中個人算不得什麼。沒有一人能獨自生存的。個人只有同別人協力時方能生存。理性指導一個人，倘若他要得同伴的幫助，他必須幫助他們，他只有真實待別人

方能盼望別人真實待他。所以，在各處的初民中，忠順[◎]是最高尚的道德之一。野蠻人富願爲囚，犧牲生命，而不願賣友的例，見諸記載者極多。

因爲沒有耐[◎]心就不能作維護部落的安甯所必不可少的事情，所以無論什麼時候野蠻人都極抬高這種性質的價值，西印度人自願忍受最苦痛的刑罰，毫無怨言，以證實他的剛毅和堅忍。

在我幼年時所居住的近於邊界的地方，有許多流行的觀念，本質上相同於野蠻人的那些觀念。在我們兒童之中，要稱爲大丈夫，須有忍耐的能力，用銳利的指爪在指節上剝去一塊皮而不怕痛。指節上的皮剝去最多的小孩往往被其他兒童推尊爲英雄。我們都願意『站在他的一邊』。

人們的社交的性質或者是從遠祖遺傳下來的，他們普通都是聚族而居。所謂社交的性質即動物在生存競爭中有聚在一起，共同生活，互相援助的傾向。富於社交性的動物互相有一種牽引。他們離開了羣時便覺不甯。早先的人就有這種感情。

人類一定在最初的時候就具有同情，臨到危險時一定互相警告，在攻守時互相援助。人類在世上逐漸優勝，非人類逐漸匿跡，於是人與人之間增加敵視的程度。經過長時間的激烈的戰爭，人類一方面發達種族的本能，觀念，成見和仇恨，一方面發達一致，忠順和愛國心。

喜賞畏罰，在一切野蠻人中是很有勢力的誘因，即在一切文明人中也是如此。對於『榮譽』的希冀，即在最野蠻的人中也是極強烈的，這從他們的過分的誇張及渴望戰利品之獲得可以看到的，因為戰利品之獲得，有時不過作爲他的勇敢的證明而已。

野蠻人對於他所生存的世界只有極淺薄的知識。他沒有鐵路以便行旅，沒有電話和電報，也沒有書報。他的知識限於所見所聞的事物。他的世界差不多以他的視線爲界。山的那一邊是什麼？他不知道。但是，不論是誰，住在那一邊的就是他的仇敵。在山的那一邊的人對於這邊的人也抱同樣的態度。

“Mountains interposed and made of nations enemies,

Who had else, like kindred drops, been mingled into one.” Cowler

野蠻人對於自己部落裏的份子有一種道德的規條，他們大部分是同血統的。但是在他的部落以外的人都是他的仇敵，他對待他們的行爲就顯然不同。加於自己的部落中人所認爲不良的行爲，加之於部落以外的人往往認爲無害，並且認爲可以贊賞的。行爲的判斷不考察他們的性質或效果，只看他們是對外的還是對內的。

擺冷替人 (Kalmuck) 對於偷竊本族的賊處以死刑，但偷竊別族則受鼓勵和獎賞。

亞非里諦人 (Afric) 的母親祈懲其子成一能幹的盜賊——不是劫掠本族人，而是劫掠別族的人——並且因爲要他犯罪的技能精熟，所以教導他偷偷的鑽過牆壁上的洞穴。

野蠻人對於本部落的人是遵守一種法律的規條的。但是對待族外的人是逾越法

律的。攻打，劫掠，欺騙，殘殺，烹食或降爲奴隸，施於別族以爲完全合於正義。野蠻人對於本族的人是忠順的，同情的，真實的，但是對於族外的人就是不忠順，不誠實，不仁慈的了。

亨利·美茵博士(Mr. Henry Maine)論及白種人的祖先時說：『我們的野蠻的先祖除了真實的血統關係外，是不知道「胞與」之愛的。倘若這個人不是別個人的親屬，他倆便沒有什麼關係。只要他是族外的人就應當仇恨，殘殺或劫掠，像對待野獸一般，以致於引起部落間的戰爭。他們對待外族的人比對待狗還不如。』

野蠻人對於生人和對於別族的人所感到的仇視和懷恨，似乎同對於本族人的社會的感情相對待。同情與仇恨的關係和快樂與苦痛的關係是相同的。

野蠻人所公認的美德就是生存於爭鬪的世界中對於部落的保存所必不可少的幾種德行：如勇敢，忠順，堅忍，同情及一致遵守本族的社會，宗教及政治等各方面規條和習慣，這些道德多少是由部落的生活產生的。對待族外的人，獎勵仇恨，

殘酷，欺騙，劫掠和殘殺。溫和，節儉，謙讓，勤勉，自治，清潔及改過遷善等個人的美德到後來人類進化之後才發生的。仁愛，公道，慈善，感恩，人道主義及要求進步等德行也是過了部落的時代才發生的。

野蠻人在人類的進步和文化中代表重要的一級。有許多所謂「野蠻人」，其品格及智慧都比本講中所舉的例為高。但是，因為人是從下等動物來的，一定還有介於下等動物及野蠻人中間的東西，比以上所舉的更為野蠻，更類似動物。

留遺的性變

第四講 文明人中蠻性的遺留

(一) 本書的目的

本書的前五講自成爲一個篇段。牠的普通目的是要談談我們的性質，以及我們怎麼會有這種性質的——這就是說我們的性質是從那裏來的。

我們往往聽說，人性是永不改變的，現在和已往相同，將來和現在相同。這是不對的。人性經過了長期的長成發達[◎]，纔成爲現在的樣子；將來還要繼續的改變和發達。他不是長住不變的。他是構成的[◎]，像煤，河流及山脈一樣。

我們慣常以爲煤早就在地中的。但是我們現在知道，他差不多全是在地球的某一時期，所謂產煤紀 (Carboniferous Age) 中構成的。在這個時期之前，地中沒有煤，卽有也是微乎其微的。我們又知道，煤之構成由於植物一時代一時代的生長和

倒下，於是爲石堆所掩，堆積而成；因所受之熱度及壓力有差別，所構成的煤也有種種。硬煤和軟煤不同，就因爲他經受到不同的經歷。

我們慣常以爲山脈及河流永遠是同我們現在所見的一個樣子。自從我們研究了地文學之後，見解就不同了。你們知道，流域是從許多流過牠的河匯集而成的。你們知道，山是經過風雨之侵蝕和剝削纔成爲現在的狀態的。他同人性一樣，經過發達和變遷而成。在這兩講中，我要同你們談談我們性質中的幾種本能的來源。

文明人的性質中有許多最有勢力的傾向是殘餘的。這些傾向在早先野蠻的時代是極有功用的，但因情境改變，現在不再有用了。他們遵照殘餘的公律，像人體上的蘭尼，耳筋及其他無用的部分一樣，遺古據我們的性質中的一部分。達爾文說，人的身體有大約有八十種不同的殘留部分——即八十種毫無功用的部分。我們性質中的殘餘部分，其比例比身體中的殘餘部分更大，這是極的確的。我們的體內有許多無用之物，但是我們的性質中更多。

有人說，『文明拖着一條尾巴。』是的。並且是一條極長的尾巴。這條尾巴是觀念，信仰及制度等組成，牠在已往頗爲人效勞，現在却已過時無用了，但是我們還容留着牠，因爲我們的力量還不足，不能加以屏除。世界時刻變新，棄除無用的事物，加入新的材料。

人性像各種東西一樣，是漸漸改變的。現在和一千年之前不同，一千年之後和現在又要不同。我們生活在一個『萬物正在流動變遷』的宇宙之內。人性像萬物一樣慢慢的變遷。但是無論在什麼時候，人類的性質像身體及文明一樣，有許多部分早就應當捨棄了，但是我們沒有能力修正自己，適合時勢，所以還遺留下來。我們不完全是現在的。我們有許多部分，許多性質，是從已往來的，實在是屬於已往的。

這些殘餘的部分之應當瞭解，是非常重要的。尤其重要的是應當認他們爲不合理的。本書的前五講成爲一組，就是要談談這些事情。

第一講『家畜的起源』是講一切家畜都是從野動物來的。他也講到一些家畜的野蠻祖先所居住的世界以及他們所過的是什麼一種生活。

第二講『家畜中蠻性的遺留』，指出野蠻祖先的性質有許多還遺留於家畜之中——這就是說，家畜所處的環境已經改變，他們的性質有許多方面還沒有改變。

第三講『文明人之由來』，指明文明人種也是從野蠻人來的，正像家畜是從野動物來的一般。這一講又講到一些野蠻人的性質，住處，職業及類此的事情。

第四第五講『文明人中蠻性的遺留』，是要指出野蠻人的性質中有許多特質還遺留在一切文明人中。

(二) 本能

本能是動物中之一種自然的傾向，所作的事並非從經驗學來的。他們是大賦

的。我們帶着他們到世界上來。鳥兒春季向北飛，秋季回南來，是他們的性質中有一種勢力逼迫得如此作的。他們沒有學做這些事情。這種傾向是生而即具的，是他的性質的一部分，母鳥，母牛及人類的母親，其愛子都沒有經誰教過。牠是一種本能，是動物界中的一種最優美的本能。

倘若你們碰巧遇着鷓鴣帶着她的雛鳥在林中出行，母鳥驚叫時，可以看見那些小毛團像糠般散開，這些雛鳥孵化不過一天，還不甚能步行，一見母親的危險的報號，就敏捷，熟練地分散，彷彿他們已經練習過幾年的樣子，爬進樹葉的下面，伏在上的小穴中。像石塊般靜寂地躺在那裏，極像枯葉，幾乎尋不出他們來。雛鳥的這些動作並沒有教過。他們從卵中孵化時就帶着這種本能來的。

本能是極有用的。不同的種類有各種不同的本能，但是同類的各分子通常有相同的本能。無論那一類動物的性質，大部分是牠所具有的種種本能或傾向所組成，這種傾向催逼著他，把他的能力發洩於一定的方向。每一種動物的性質是一束不同

的本能所組成，人性這個名詞包含人類的各種傾向。狐性這個名詞包括狐的各種本能，馬性包括使馬作他們所做的事的種種本能。

就根本上說，一切高等動物（人也在內）的性質是極相類似的，正像一切高等動物（連人在內）的身體的構造，根本上是相類似的一般。一切高等動物都有脊骨，肋骨，四分的心，兩個胃，兩對骨骼相同的肢體，耳目口鼻的位置相仿的頭。一切高等動物（連人在內）都有相同的性質，催促他們愛護幼兒，鍾愛配偶，飢餓時找尋食物，且盡其所能使生活舒服，是同樣的道理。狗，貓，知更雀和人，雖然他們的性質有許多方面各不相同，然而好生惡死，富願快樂，不願苦痛，則都是相同的。

(三) 習慣

習慣曾被稱爲『第二天性』。這是一個極確切的名稱。習慣真是第二天性。我們

的第一天性是我們帶着到世上來的性質。他包含着種種傾向，這在我們身體的初期的生長（就是在產生之前的生長）時已經長成。所謂本能就是動作有一定法式的傾向，這種傾向是生而即具的，所謂習慣也是動作有一定的法式，不過這是我們在生後獲得的。我們動作的自然法式，可以用習慣去改變牠，習慣是我們入世之後纔獲得的。

習慣由反複練習而成。倘若我們所生活的世界，作事永不會重複，那就不能造成習慣。我們作一件事的次數愈多，再做牠的傾向愈大。任何事情反複的次數足夠了，即變為一種習慣，成為一部分固定的性質。一生之中有種種反複的動作，如行走，書寫，飲食，遊戲，工作，脫衣及穿衣等。我們行走，談話，飲食，工作，洗澡，寫自己的姓名，反複了幾萬次之後，自然作這些事時有一定的格式。我們行走有一定的姿勢，書寫有一定的格式，言語有一定的調子，穿上衣服有一定的次序，有幾種愛吃愛喝的物品，有某種的態度和嗜好。有些，自然有一部分是靠我們的天

性，如我們的態度及嗜好是。然而，卽此數端也大部分是習慣的結果。臉容可以說是心靈的鏡子。我們有某種感情，如憤怒或歡樂時，牠就在臉上現出。倘若一種感情反複的表現，到後來便變爲臉上的普通風采。我們能從他臉上所表現的心理的情境辨認出他是一個思想家，樂觀派或才子家。

這些習慣因歷年反複的次數愈多而益深。在造成一習慣的初步時，作此事與否可以聽我們選擇。但是作了多少次之後成爲習慣，便難以（或簡單不能）違反動作的習慣，別有所作爲，因爲習慣變爲主宰了。我們造成心理的及道德的習慣，正同我們造成身體的習慣一樣。我們养成了如何思想及信仰某物的習慣，我們思想這些事情經過數千次之後，我們不能別樣想了。倘若我們想月亮是綠餅做成的，想了一百萬次，無論我們活得多麼長，我們或者永不能有別種的想法了。你們各人對於政治，宗教和教育等有某種的信仰，你們所以有這種信仰，因爲你們在某種鄰居及家庭中長成。倘若你們生長於一個不同的家族或鄰居中，你們的信仰一定有許多同

現在的相反對。所以我們的父母及生產地的選定是一件極重要的事情，因為我們（無論男女）成爲什麼一種人大都依靠在我們的童年時所受到的影響是那一種。我們會養成誠懇，慈愛，真實的習慣，也會養成欺詐，殘忍，虛偽的習慣；一年年過去，這些習慣將硬化爲品格，像地球繞日而轉一般確定，倘若我們能確認當我們還在年青時，不久就要變爲習慣的奴隸，那末我們在造成習慣的一級時，應當格外小心考查我們所造成的是什麼習慣。

（四） 有用的及殘餘的本能

有用的本能是我們在事業中所需要的種種本能。他們是我們性質中之種種推動力，使我們向着我們有利的方向進行。每種動物都必須作幾件保持個體生存及種族生存的事。每種動物去作他所應作的事情的推動方，便是有用的本能。使動物作

那無用或無益的事的推動力便是殘廢的本能。

我童年時在田莊上有一件事常使我疑惑不解的，就是牛，馬，羊及其他家畜在生產了幼兒時所表現的凶猛的性質，有時我們早晨走到倉場上，看見一隻母牛同着一隻小牛。牠以前在這地方或者是一最馴善的牛，平常我們可以隨意同牠玩。但是當牠有了一隻小牛的時候，看呵！牠的性格就極不相同了。母牛的性質雖有種種的不同，但是在這種時候，倘若有人或有物太接近他們的幼兒，他們差不多全體都表示一種攻擊的情態。

我在童年時對於母牛的這種情形雖然非常詫異，但是並不思索牠的所以然。我的知識還不足，只覺得一個動物能如此變易，似乎很希奇而已。

倘若我問住在附近的任何居民，爲什麼母牛忽兒變得很凶猛，他們或者要對我說，那是『天然的』。有人問到我們所不知道的事情而我們不願直認不知道時，往往用着這句話。

但是每件事物確乎都是自然的。委實沒有不自然的事物：這就是說，沒有一件事物不是自然的一部分。倘若我們能找尋出各種事物的真實性質來，也是一種說明。但是還有一件事我們應當注意的，就是每件事物都有一種理由（原因）。在這複雜的世界中探索出萬物的原因來，是知識生活的一大樂事。

家牛是從野牛來的。野牛所處的環境和家牛所處的迥然不同，他們生活在森林中或曠野上，四面都是狼，熊及其他同他們作敵的動物。野牛像其他一切的動物一樣，要適應他所處的環境。他們具有生存所必需的身體，他們具有種種的本能，使他們作力圖生存所必須作的事情。他們有大的身體，有强有力的筋肉。他們頭上有角，可以作為抵抗的武器。野牛沒有這些抵抗的武器，便不能長處在充滿狼和熊的世界中而不滅絕了。

野獸最重要的本能之一是保護幼兒的本能。小牛初下地時差不多像搖籃中的嬰孩一樣缺乏自助的能力。倘若處在有幾百張餓嘴等着吃他的環境中，沒有誰去保護

他，這種種類決不能綿延久遠。能生存的那些種類一定是能保護他們的幼兒的。所以在許多動物中（大都在母動物中）都具有愛護幼兒的本能。

一切家畜都是從野動物來的。他們的環境因馴養而改變了。他們在山上，林中及曠野度野蠻生活時所常作的事，在人類的田畝，牧場，馬房及家庭中便無需同樣的作了。所以他們有許多本能對於他們不再有用了，但是牠們像人的耳筋及鬃尾，家牛的角一般還遺留下來。牠們是殘餘的本能——即曾經是極有用的本能，因環境的改變，不再有用，現在已在逐漸的消滅中了。

（五） 人類的殘餘的本能

人類以前也是一種野蠻的動物。我們（我們地球上的文明人）是養家的動物。

一切文明人都是從野蠻人來的。倘若你們追溯野蠻人的來源，可以知道他們是從更

野蠻的及動物般的祖先來的。野蠻人是一切文明人的共通的祖先。除非你們認清文明人不過是改造過的野蠻人，只改變了一部的性質，決不能瞭解文明人所作的事情，也不能解釋他們的一部分的性質。

有人曾經說過，『你抓住一個俄國人，你將發見他底子裏是一個韃靼人。』韃靼人是野蠻人，俄羅斯人就是從他來的。說『抓住一個俄國人你將發見他底子裏是一個韃靼人，』就是說俄國人的性質還是和韃靼人相同的。

地球上的一切文明人都是如此。文明不過是一層表皮。人性的內心是野蠻的。人類社會是很守舊的，牠保留着野蠻人的各種思想，感情及動作。你們不知道人類有許多極不是稱道的事情，決難深切瞭解文明人的。倘若我們是透明的，能互相觀照，得見一切思想和情感在我們的內心出沒，那末我們就能窺見人的真性質，比現在明白得更真切，知道我們是善於做作的，我們的外表比存在於內心的裝得光明和動人得多哩。

我們有許多性質要是沒有了，一定要好得多——這就是說，倘若我們有權利選擇我們所要的性質，那末一定有幾種本能及動作我們決不許他們闖入我們的性質中。這些本能及動作的方法是殘餘的。他們對於我們的祖先是極有用的，但因環境的變遷，對於我們是沒有用的了。

野蠻人所處的世界同文明人所處的大不相同，他們所作的事自然也同文明人所作的大相差異。他的生活同其他的野獸十分相同。他沒有培養的動植物。他在荒野的世界上度日。他靠漁獵及爭奪維持生活。他在小部落中游行，爲謀自己的生存，差不多不斷的同別族戰爭。他是愚昧的，迷信的，貧苦的。他過着一種『等手捉捕了東西來糊口』的生活。他的生命充滿着危險，恐懼和冒險。野蠻人的道德律是強權即公理，這在動物界中是極普遍的現象。

野蠻人是適應他所處的世界的。他有他所需要的那種體格，他有種種本能驅使他去作生存在世上所必須作的事情。

文明人早已捨棄他們祖先所居住的荒野的世界。他們大都生活於一種經人力改造過的世界。他們的事業是極不安的。他們羣集於大城和大國中，維持耕種，畜牧，製造，開礦及經商等大工業。生活是合作的。知識及財產積聚繁富。一夫一妻制的家族關係替代了野蠻人及動物的亂交。最重要的就是文明人以金箴（Golden rule）我們待人怎樣待我們，我們也應當怎樣待人）為一種道德的標準和理想，替代了野蠻人的以強力為道德的標準。

所以文明人的性質中有許多本能及動作對於他們是不再有用了。這些本能是從我們的野蠻祖先遺留下來。他們遺留下來的原因同家牛之有角，穴魚之有目，人之有耳筋是一樣的。他們已失其效用，但是年代不足，還沒有失其存在。

從野蠻的祖先所遺留於文明人的性質中之殘餘的本能，是文明人的不道德的主因之一。你們總聽聞過『原惡』（Original sin）這個名詞。這是用以稱出殘餘的本能所致的惡行。我們作不端的行為是由於受祖先遺留下來之本能的驅遣，有人說人心

是神和獸的戰場——神代表我們的性質中的那些較高等的，良善的及更文明的，新的本能；獸代表那些舊的，低等的及更像動物的，足以拖我們墮落的衝動，這些事實之應當瞭解是異常重要的。因為我們之得以成功為文明的動物，認為文明社會的人員，全靠我們能利用性質中之高等的優良的部分來制勝下等的部分。我們文明人的程度增高，全靠我們能屢次使我們性質中的神掌握全權。

(六) 恐懼的本能

恐懼是世上最老的本能之一。牠在未有人類時早已存在，是從人類以前的祖先傳下來的。恐懼最初發現於動物進化的虫的一期，在這期之上的一切動物都有這種本能，恐懼是趨避危險或仇敵的本能，是退縮或逃避的本能。在虫以下的那些最下等的動物，當敵人在前時大都是漠不關心的。他對着仇敵的動作同對着朋友差不多

但是高等動物是極有區別的。恐懼本能促使他們迅速地避免危險的分子。恐懼的本能促使動物的行爲發生一種極大的進步。牠給與具有這種本能的動物一種極大的利益，在生存競爭中足以比那些沒有這種本能的動物優勝。在這布滿着危險和仇敵的世界上自然而然的希望恐懼的本能早早出現。

恐懼發生於『發生爭鬥本能』的同一動物。仇敵當前時我們逃避還是爭鬥看當時的環境而定——靠我們的判斷，那一種動作結果最有利益。當我們面前有一仇敵的時候，我們或者被爭鬥的感情所逼迫，趨向仇敵，或受恐懼的感情所驅遣，避開仇敵，但是這兩種感情是完全不同的，雖然能被同樣的物件喚起。

初民的世界是布滿着危險和仇敵的。這些仇敵不但是比現在多得不可勝數，並且更爲凶猛。人類當初是完全沒有武器的：在他開始創造軍械之後的數千年，他所有的武器比到現在還差得遠。從野蠻到文明的進步，足以表見牠的最顯著的特性者，沒有再勝過恐懼的遭遇之減少。

你們曾經注視過鳥兒的飲食或洗澡嗎？他啄了一口，四面望一望；於是再啄一口，再望一望。他時常防備仇敵。他差不多睡時有一眼張開。牠常常現出恐懼的狀態。一切野獸都有仇敵，他們在世界上能保持自己的生命全仗時刻的警備。高爾登先生(Mr. Galton)說：『南美洲的羚羊平均每一二天要逃命一次，也有一天之中因驚恐而逃避至許多次的。』有許多羣居的動物，當大衆飲食或睡眠的時候，羣中有幾個任巡哨之職。

人類早在這種時時恐懼的狀態中生活着。他們時有遇見仇敵的危險——不但在日中遊行時，尤其在夜間睡眠的時候。野蠻人是時常猜疑的，時常在危險之中的，並且時常戒備着的。他沒有誰可靠，也沒有誰能靠托他。他不盼望鄰人給與什麼，也不給與別人。露浦克(Lubbock)說：『野蠻人的生活是時時憂慮的，時時恐懼和自私的。』

現在我們坐下吃飯或晚間躺下睡眠，決不會憂慮在吃飽睡安之前會受到攻擊。

我們一生不知要經歷幾千幾百萬件事，而真正使我們恐懼的遭遇是極寥寥的，——除了受微生物的侵害，這大都是生活不講究所招來的。

(七) 恐懼的遺留

我們聞巨聲或突然之聲而驚愕，不過因在某種環境中，巨聲及突然之聲是指示有真正的危險。所以我們的神經中發生這種機件去適應他。當我們藏在什麼地方，突然躍出捕捉活物時（尤其是倘若我們出現時伴着一聲大叫）倘若他曾經被襲過，一定在驚惶中逃避了。我們以暗襲他物取樂這件行為是從以前遺留下來的，在那時候暗襲是攻擊別人的最普通的形式。人還有這種暗襲的本能，所以這種伴為的攻擊是很奏效的。

對於陌生的東西（無論人或非人）尤其容易發生恐懼的感情。當着他們的面，

我們有一種侷促的樣子。這一定是從『陌生的東西不是朋友，常是仇敵』的那個時候遺傳下來的。我們尤其是怕那些重要的人物——就是我們以為握有大權，能降災降福於我們的那些人物。這種疑懼現在是沒有用了。牠是從以前恐懼是很緊要的時代遺留下來的。

我們對於蛇蜘蛛等非常恐懼，或者是一種殘餘的本能。在現在這種恐懼實在是在無需的了。怕蛇或者是從猴子時代遺傳下來的。猴子對於蛇怕得要命。在猴子的籠中放一條蛇，猴子戰慄失措，如受重擊。猴子在蛇的前面往往不知不覺的暈過去。這並不是怪事。蛇是猴子的最可怕的仇敵之一種。猴子不能殺死一條蛇。熱帶地方的大樹蛇是猴子的死敵。在創造木棒之前，蛇是人類的可怕的仇敵，正同牠之對於猴子一樣。但是一到人類有棒矛在握的時候，蛇就不中用了。人沒有軍器是一種極懦弱的動物，他之所以能在世上占最優勝的地位者是由於他有智慧防衛自己。

黑的東西（尤其是像洞穴之類的黑暗的地方）往往使我發生恐懼的感情。我們有

時明明知道這些東西並不包含危險的分子，然而我們覺得害怕。但是在野蠻人看來，洞穴是一種獸巢，黑暗是一充滿着各種有利齒的東西的大地獄。我們在日落的時候，無論屋內屋外都點着燈使白天延長；但是野蠻人當日落的時候，他的眼睛便失其效用了。

我們迷路時覺着恐懼，多分是殘餘的。一個野蠻人迷了路委實是在危險之中。他遇着無論人或猛獸都有性命之憂，但是我們在城中或樹林中迷失了路並沒有多少危險的。然而我們的感情上慣常覺得『迷路』是◎很◎危◎險◎的◎。在一切羣居的動物（有羣性的動物）中有一種厭惡孤獨的傾向，有一著作家談起南非的半野蠻的牛說：雖然就表面上看來牛對於同伴很缺少感情，但是他不忍離開他的羣。倘若用強力使他分離，他表示種種心中苦痛的樣子。他用了全力想回去。達到目的時，他便投入羣中，快樂地浸潤於同伴的感情中了。

怕鬼，怪和墳墓是古代遺留下來的，那時人以爲差不多人生的一切災害（甚而

至於暴風雨，地震及疾病）都是魔鬼的指使，初民以為死者的鬼在他脫離軀體之後往往在驅體的左近逗留多少時候。我們不十分否認墳地有鬼之說，似乎還保留着這種信仰的一部分。

在生命有危險或仇敵的地方，恐懼的本能是一種有用的本能。他對於文明人有許多方面還是很有用的。但是文明人比野蠻人安全得多多，所以有許多怕的境遇是消滅了。

我們所恐懼的事物是我們的性質為求適應所怕的事物。我們的性質為求適應所怕的事物是我們以前生活在草野的世界所必須怕的——例如，雷霆，電光，蛇，孤寂，生人及黑暗等是。現在這些事物對於文明人沒有一種有多少危險了，但是因為發生恐懼的舊機件沒有消滅，我們還依然懼怕。微生蟲對於人類的生命及幸福，或者比猴子危險一千倍，但是我們的『自然的』衝動是怕蛇比怕微生蟲劇烈得多。我們愛爭鬥甚於愛計算，愛探險甚於愛農業，愛遊戲及娛樂甚於愛有用的作業。我

們的性質還沒有完全改造過，以適合於近代的生活和情境。

(八) 爭鬥的本能

爭鬥的本能是用強力競爭及取勝的本能。牠足以使具有這種本能的任何動物之動作與從恐懼的本能所發生的動作不同。恐懼逼人退避；爭鬥的本能逼人攻打，傷害及殘殺。

爭鬥的本能也是一種舊本能。牠不是人所創造的。他是前於人類的祖先遺傳給他的，在世界上有人類之前，他們爭鬥殘殺已歷數百萬年，據說最先表現爭鬥的本能者為蟻及蜘蛛。可是牠沒有恐懼的本能那麼老，因為蟻及蜘蛛多少總要比蟲高等些，入世時多少總要遲些。

照普通的公律可以說，爭鬥的本能在高等的强有力的動物中較為強盛，恐懼的本能在下等的柔弱的種類中較為強盛。有許多種類，如鹿，兔，鼠，羊等在生存競

爭中所採取的政策，同別種動物如獅，狼及犀牛等絕然不同。鼠和兔逃避以圖生存，是一極普通的事情，因為他們力弱，爭鬥不如逃避。他們既無強方，又無爭鬥的利器。獅和犀牛則反是，他們大都採用爭鬪的手段，因為他們有爭鬪的利器。所以有些種類是逃避的種類，為恐懼的本能所主宰，有些種類是爭鬪的種類，普通為爭鬪的衝動所統治。然而逃避的種類，為着食物的佔有及生活之其他需要，他們中間也多少要起些衝突。

以前動物界是在血腥氣的搖牀中長大的。人尤其是如此，他在世界上血戰以取得優勝的地位比今日任何勝利的種類為劇烈。初民所處的自然的情境是戰爭的情境——與別人及別種動物戰。和平是例外。部落以外的人都是仇敵，是可以殘殺的。有連盟及反連盟。人永遠想在勝利的一邊。所以人類的弱點現在糾伏在地球上的文明人中，和平的危險糾伏在全世界的人民中。今日之同盟，明日變而為仇敵，以前的朋友現在變而為冤家。我們具有這種大柔性，所以在遺傳中能改變我們的性質。

戰爭的本能遺留在一切文明人中。牠表現出兒童的爭吵，拳鬥及成人的戰爭中間。和平太長久了便覺得厭倦，必須毆打別人方能消除這種厭倦。

街上有人爭吵，看有多少人圍聚着呵。兩個小孩開始爭鬪，看有多少小孩聚着，加入毆打，看着毆打呵。看有多少致人死命的利器如刀和手鎗等公然出售呵。這是表見我們的文明還是野蠻呢？即使一個人沒有殺人或動物的意思，有了這種武器，也足以撩醒他的蠻性，使他辨認他是準備着戕殺。

我能記得，我幼年時所居住的密沙利 (Missouri) 地方，大人和孩子的爭鬪的本能非常強烈。具有強烈的爭鬪本能而又具有強健的軀體的成人或兒童普通認為別個成人或兒童的模範。倘若有一拳師能走到羣衆聚集的一邊大聲宣言，他能打倒在場的任何人，沒有一人敢說一句話或舉一指反對他，這一個人便是各個小孩子真心佩服，長大時候所要模倣的人。

這種相類的初民的風氣，卽在今日文明人所集中之區域內如飲酒及賭博的地方

也能找到。飲酒足以使個人廢棄理性；受下等本能的支配，返於野蠻。成人（兒童尤甚）用拳毆打是舊式爭鬪的遺留，在未發明軍器之前的人們都是用拳爭鬪的，在爭鬪之中，狼用齒，野牛用角，馬用腿，獅用掌。人是像獅，用掌毆打。

戰爭的本能伏在人性的表面（文明人亦然），因為即在昇平的時候激刺牠動作也是極容易的事情。劍是野蠻的象徵，但牠還是大多數近於文明的人的一件心愛的物件。倘若人民不十分喜歡戰爭，他們就不會花費數百萬金錢，犧牲無數的生命，一決勝負了。

近來西班牙及合衆國之間發生戰爭，美國有一部分軍隊派往古巴（Cuba），後來宣告和平，沒有真真正正經過戰爭。當時我在新聞紙上讀到一般記載，給我極深刻的印象。牠說，當這些軍隊聽說條約已經簽了字「兵士們是十分的失望」。爲什麼呢？案照條約上的規定，古巴得以自由了，戰爭的目的是達到了。那末他們爲什麼不滿呢？因為他們在要求古巴自由之外還有要求滿足的東西。那便是「戰爭的本能」。倘

若這些人經過幾次戰陣，得以運用他們的野蠻的本能，殘殺敵人，那就當宣告和平的時候，他們滿足地歸家無疑了。

爭鬥的本能在婦女中較弱，其理由與打獵的本能在女性中較弱相同——因為在人性的基礎安排的時期內，爭鬥及漁獵的是男子，不是婦女。在許多高等動物中，大都是男性担任爭鬥的，野牛，野馬，鹿，猿猴及其他許多動物都是如此。一羣野牛，當受攻擊時，雌的及幼穉的在中央，雄的在外面圍成一環形，頭外向以接受攻擊。先前白人在平原上受印度人的攻擊時也是如此。他們把婦女和兒童圍在中央成一環形，在許多種類中，雄的比較的大而有力，這大概是雄的所以成爲各類中之戰士的原因。

初民的平常的狀態是戰爭的狀態。和平反是例外。

人類最後的情境，將是一種不破裂的和平。戰爭除了在歷史上讀到之外，絕對的不再爲人所想起。時間過去，爭鬥的本能愈變愈弱，愈不名譽，人道的和同情的

本能逐漸變強，到後來人類將在理性及正義的廷上解決他們的爭論。

我們現在是生活於進化的中間一級。和平有佔優勝之勢，但是戰爭的本能還遺留着，在個人間及國家間還繼續着分裂。個人常用爭鬥來解決他們的爭端。在初民之爭論有公正的法庭。只在個人爭論來解決他們的爭端是不合法的；具有那些時代的習慣者幾用這爭鬥的方法。一切文明人都曾利用公正的法庭，其是性和公斷來解決糾紛。將泰國與國之間也要如此。國際間的爭端不用海陸軍來解決，而用由各國所建立的公正的及公斷的法庭解決之。

(九) 漁獵的本能

下級的野蠻人沒有培養的植物和動物。他是獵夫。像野狗及野貓一樣，他的性質中有一種本能，在他饑餓時，逼着他出去搜尋獵物。但野蠻人決不是爲消閒而打

獵。他是爲維持生活而打獵。他獵取周圍的活物，所以用他們的軀體來供衣食之用。

文明人從耕種，開礦，製造等等取得生活所必須的物品。在日常生活是用不着打獵的本能了。但是牠還存在。在節日和假期，我們停止工作，得以隨意行動時，我們往往攜取軍器，出外屠殺禽獸，直到滿足而後已。我們之屠殺，並非由於饑餓，不過藉以使用或表現一種本能，這種本能是從我們的狼性的祖先遺留給我們的。我們打獵因爲我們祖先是獵夫。我們屠殺別種動物，和豹之殺羊同一原因——我們的狼性的遠祖遺留。我們的本能逼着我們去作的。

打獵的本能在一切文明人口部是極強烈的。牠在兒童中猶如獵獸。兒童們在幼年幼時的情形。我幼年時曾感過幾次沒有再能以撲擊動物爲樂的好幾個月。人類只『把你所要他人加之於你的，加之於人』爲生活的金針，而其性質中有如此殘忍的本能，亦一可悲之事也。

打獵的本能和爭鬥的本能有密切的關係。初民不管人與非人都要向他開仗。在野蠻人看來，凡是不屬於他的團體的，以及不在他的一邊的都是仇敵。這種仇敵或用以爲食，或用以爲衣，或用以爲奴隸，倘若他們是一無用處的，那末就作爲生存競爭的敵手而驅除之。

因爲在文明人中大都願意和平，結果，殺人的機會便減少，現在有許多人用『打獵』來滿足戰爭的本能。戰爭不十分普通，不適合於他們的性質。因爲他們不能和同類的人開戰，他們有時便征討『動物』。戰士的情境同弓箭手的情境極相類似，後者因社會發達得很文明了，不讓他去殘害真鳥，於是英雄氣概地彈落泥鴿或玻璃球以滿足其戰爭的本能。

打獵及爭鬥的本能相聯結，發生一種殘酷的勢力，這在許多人的心中還是沒有消滅的。新聞紙上爲什麼登載着各種殺人流血的慘劇呢？因爲人喜歡看。我們爲什麼喜歡看這些事情呢？因爲我們祖先是肉食獸。飲血的貪慾是我們性質中的一種最

老的欲望，這種慾望所以消滅得如此遲緩，因為他是根深蒂固的了。

倘若打獵的本能不使用，牠不久就消滅了。倘若用道德的教訓來培養同情性，到一時候，個人將消失殘殺的慾望。他將從愛護及研究野動物所得到的愉快比要他們的命更大。現在大多數的文明人，在平常的情境之下，其同情性之強烈已足壓下打獵及爭鬥的本能了。由實行而變為習慣。在許多男女之中，爭鬥的本能已經很微弱，變為片刻的憤怒的感情了。這種本能雖還存在，但是已不強烈，不足以壓倒有益的**本能**，使個人有殘殺及破壞的行爲了。

有許多社會已經通過幾種法律，禁止愚笨的使用打獵及殘殺的本能。人類愈進步，這些法律愈能加增。一社會之進步遲緩的分子，其殘忍的行爲因此爲更明達的分子所阻止。例如設阱捕鳥在美國的最進步的各邦中已經禁止。有一件事在後人的眼光中要責我們野蠻的，是我們對於以打獵爲娛樂表示漠不關心的樣子，無論何人，他要打獵，就可以帶了軍器到田間去彈飛鳥及走獸，藉以滿足這種野蠻的舊本

能。爲娛樂而打獵完全是殘殺。這是應當用嚴厲的法律來禁止的。

時間過去，同情及仁愛的本能逐漸加強，慢慢的主宰人的性質：殘餘的野蠻的本能更變得衰弱。爲娛樂而殘殺的獵夫介於爲生活而打獵的野蠻人及完全不打獵的文明人底中間。獵夫將同戰士一樣終於要消滅了而後已。

(十) 種族的本能

野蠻人聚族而居。一族與他族之間的普通的關係就是戰爭。所以野蠻人的道德的感情和觀念是完全限於種族之內的。他的部落裏的人大部分是他的姻親。他們是和他終身同居的，在他看來是世界上惟一重要的人物。此外的人都是仇敵，他可以任意或就能力所及，加以攻擊，劫掠，欺騙，殘殺，吃，或用以爲奴的。

我們常有一種傾向，以爲我們自己羣中的人比別人更真實，更重要，並且把我

們自己所居住的一部分看作宇宙的中心。這在頭腦簡單的人尤其真實。我們的胸襟愈開擴，這種傾向愈減少。

有一次我在西南省亞拉巴馬（Alabama）的邊境，距離麻比利（Mobile 美國南方商埠）約有三十里的地方，同該處的一個人家住了三個星期。這一家人以為麻比利是世上最重要的城（即使不是最大的）。他們只見過這個城，而且是他們知道得獨多的城。有一晚上，在談話之中，我問及麻比利的人口。沒有一個人確切知道。但是這一家主母以為他曾經在什麼地方見過，大約是一百萬。後來我告訴他們，芝加哥的居民比麻比利，伯明罕（Birmingham）蒙特高美（Montgomery）及亞拉巴馬的其餘的人加在一起還要多些，其幅圓之大十五倍於麻比利。他們聽了都很吃驚。

據說西班牙人只讀西班牙的新聞紙及書籍，對於別種民族只有極模糊的極不完全的觀念。他們將馬德里特（Madrid 西班牙的京城）看作世界的中心，將別種民族

看得比他們卑下。

美國人也有些是這樣的。他把地球上的其他民族，都看作很可憐的，其實有許多民族比美國人高明得多。我記得，有一次在支加哥集會的時候，在比利時的報紙上讀到一篇比利時派來的代表所作的一篇文章，文中說美國人大都有自以為超勝於其他民族的觀念。

在各時代中，人們的感情及智慧，都不免狹隘固執，如國際間之仇視，即在今日最文明的社會中亦所不免，在爭戰及預備戰爭時表現最為明顯，這也不過是原人的部落感情的遺留，多少擴大而已。

古希臘人分人類為兩級：即希臘人及『野蠻人』是。希臘人是希臘的居民，希臘之外，凡非住在世界的中心部分者都是『野蠻人』。他們以為地球是盾形，以帖撒萊 (Thessaly) 的奧林潑司山 (Mount Olympus) 為地球的中心。這座山高九千七百英尺，希臘人相信牠是世上最高的山。他們以為希臘的神住在這座山的頂上。希臘

人設想他們是神的後嗣及驕子，『野蠻人』不過是些不足道的人，爲希臘人服勞役以便利希臘人而已。

古羅馬人也將一切非羅馬人（連希臘人亦在內）看作『野蠻人』。有許多所謂『野蠻人』都勝過羅馬人，但是他們常被羅馬人所蔑視。這種所謂『野蠻人』是羅馬人的農具及屠夫，他們在羅馬的節期互相殘殺以供羅馬人的娛樂。羅馬人能自由要他們的『野蠻的』奴隸的命，正像我們現在可以自由宰羊一樣。

道德的感情在人類歷史的各時期中發達極速。現在人類的道德上的虔誠比最下等的人不知要合於人道得幾千倍。這種道德的開擴是由於旅行及交通的工具，如鐵道，電話，電報，新聞紙的進步及同情性的發達。當一地的人民同別處的人民雜居時，他們就覺得別處的人民同他們是極相像的。他們因此能設身處地，將所願別人待自己的方法去待別人了。

但是除了寥寥的幾個人之外，人們的道德的意識還沒有十分的擴張，超出同類

的界限之外。非人類是界限之外的。他們是可以被攻擊，鞭撻，飢餓，殘殺，吃，欺騙，爲好奇而割成碎片，或爲消遣而彈殺的。『野』獸尤其不爲人所愛憐。他們不過是那些要練習放槍的人的目標。

種族的本能是幫助自己的羣，把自己一羣的地位看得過於重要的本能。這種本能激動着人的：『我的國！不論是與非，我的國！』『愛國心』就是種族本能的表現。真正的愛國者不信他的國是世間獨一的國度，也不必是最好的國度；但是他希望牠變爲一個比當時更好的國度，並且盡力使牠達到這一步。

不恩 (Thomas Inne) 說：『世界是我的國。』同情心擴大，到了不爲特殊的人羣所限止的那些人乃能說這種話。無論誰，要是他能完全擺脫種族的本能，則不僅能表同情於人，更能普愛萬物。

第五講 文明人中蠻性的遺留

一 遊戲的本能

遊戲的本能，在文明人中，不是殘餘的。這種本能現在還有功用，正像在野蠻的時期一樣。但是遊戲的普通形式，在高等動物中，是殘餘的。

遊戲是自然的教育，是生活的預備。差不多一切高等動物的幼兒都愛遊戲。他們遊戲時，是練習他們長大時在實際生活中所必須作的事。小狗及小狼遊戲時互相爭鬥及追逐，因為在日後的生活，他們要攻打及追逐別種動物。小貓喜歡玩弄綿軸或皮球，因為他把綿軸當作一隻「耗子」。小綿羊及小山羊在遊戲中奔跑及跳躍。他們的教育（至少在野蠻的生活中）是預備日後食肉獸追趕他們時得以逃避。魚類以倏忽往來為戲，猴子在樹林中跳躍擺蕩。

我們遊戲時，我們是進學校——進世界上最古的學校——這一個學校在世界上有教室及教師之前早就存在了，且在地球上有任何人類之前，字母及拼音創造之前不知幾千萬年，野羊已進山上的學校，野貓已進林中的學校了。

可是人類的遊戲差不多全是用武。他們是作戰爭生活的預備。現在的世界大都是合作的。和平是文明人的理想。但是我們的遊戲還留着古代的形式。我們還在野蠻底學校中學習我們生活的功課。我們練習一種已往的生活，而非我們將要過的實際的生活。足球或棍球這種遊戲是兩個部落間戰爭之縮影。

小羊在遊戲中跳躍極多。他是藉以發展躍過石隙的筋力和準度。野小羊在後來被餓獸及敏捷的狼追趕的時候，常要奔跑及跳躍。勤勉學習，學好跑得快跳得遠的功課，於他是極重要的。

但是家羊居住平地。他往往永遠看不見一座山或一隻狼。然而他們的子女在遊戲中仍然練習過時的山居生活，正像文明人的子女在遊戲中依然預備著野蠻的已經

消滅了的生活。

這些野蠻的遊戲法對於發育身體及習練技巧與機警有間接的利益。但是我們在遊戲中爲什麼不用計數及合作的形式來代奔跑及爭鬪——爲什麼我們的遊戲不是練習扶助別人而是降服他們——其理由是因爲這種遊戲的本能是永沒有近代化的。

這種遊戲的本能在男孩中所表現的形式和女孩中所表現的不同，這和羊與狼的遊戲的形式是各異者，其理由相同。他們練習的目的不相同。男孩喜歡騎石馬，戲球及爭鬥，女孩喜歡洋囡囡及遊戲室。

二 模倣的本能

這種本能是使我們在態度，服裝，言語，行走，信仰及作業方面照着別人做，模倣別人。

這種照着別人做的傾向，在文明人中，其強烈超過所需要的度數。我們往往順從着以前所遺留給我們的一種推動力，不顧自己，（甚而至於不顧自己的不利，）模倣別人。

在一切羣居的動物中——這就是說，在有羣性的動物中——每人的行為為大部分為一羣中其餘的人所決定。羣衆的行為有某種一致的現象。倘若有數人作某一件事，其他的人有一種作同一件事的傾向。

在一羣魚的學校中，倘若有幾條魚悠然遊去了，全校的魚將毫不思索的照樣遊去。鳥類也是如此。他們是各個都機械的作其他的鳥所作的事，毫不思索。間或有時候，羣鳥成隊的飛起時，有一兩隻鳥停留不去。但這大概是同類一再警告的結果，而拒絕飛去的那幾隻鳥，其心的感覺及能力比其餘的堅強。在這種情形中，經驗將原始的本能改變了。

兒童的模倣性是極強的。他們時常模倣周圍的情形，尤其是那些激動他們的幻

想的東西。小孩的意志不單薄弱，而且未受訓練。牠大部分是由純粹的衝動組合而成。她不能驅遣個人向確切的及預定的方向。牠是飄忽的，不定的。小孩的知識也是沒有發達的。他不能思想。別人對他說的都信以爲真。我時常留心，當我同着兒童出外散步時，我咳嗽，他們也咳嗽，我走路時手放在背後，他們也便把手放在背後，我叫喚，他們也叫喚，我表示什麼意見，他們立刻採用，這種傾向是非常強烈的；簡單說，各種舉動都盡量的模倣着我。我還記得自己在幼小的時候，我非常努力的想把自己變爲我所贊美的那些人。

野蠻人在許多方面都相同於一個孩子。他有未受訓練的意志像小孩，有同樣的無常，有時刻時刻受衝動支配的傾向，同樣的缺乏經驗，同樣的心理薄弱，在生活之中，思想和行爲同樣的依靠別人的暗示。野蠻人的服裝相像，造的草屋相像，禮拜相同，並且承受同樣的風俗和傳習。

野蠻人是天然的善於學樣的。他們能完全模倣別種動物的聲音，對他們講一句

話，他們能一個字一個字的背出，並且能模倣說話者的姿勢和語氣。野蠻人的性質中有一種傾向，就是能背誦別人問他們的問題，而不能答出，因為野蠻人只是巧妙的學者，所以他們對於知識所不及的事情是措置非常粗笨的。

時式[◎]是模倣本能的表現。婦女互相模倣的傾向比男子為甚，因為就全體而論，他們具有兒童心理的特質更多。

意見有時式，正同服裝有時式一樣。倘若一個團體中，差不多人人抱同一的見解，要有一人獨特異見，其難正同羣鳥齊飛時一鳥獨不飛起無異。

獨立，自恃和創始是同模倣的本能相反對，且傾向於消滅及替代牠的。這些性質是表示強健和成熟，模倣別人的傾向是表示柔弱和庸劣。所謂『天才的怪僻』，即指有異常創始能力的人，其行動和那些平常人不同。我記得有一次聽聞勃朗大學的華特教授 (Prof. Lester F. Ward) 說，他在九月中氣候很熱的一天，戴着草帽，走下不西維尼甬道時，幾乎受盡侮辱，那裏的風俗是九月之初便把草帽放在一邊不

用了；那天下午聚集在丕西維尼甬道的幼孩及目光如豆的成人，因他冒犯了他們對於草帽的習慣，竟連一位哲學家也不讓他得以安閒。

人們異常固定及缺乏自助能力的，一年復一年，他們老是死守着成見的舊轍，不能用較善的方法來觀察事務，往往使具有進步思想的人吃驚。改革的運動總是不順遂的。感化人們傾向於新思想，像浸蝕石塊一般艱難。

心理的演進還沒有怎麼前進。人類的理性是從動物的本能發長出的。開始是如此希罕，幾使人難以置信。人類思想的基礎還大部分是本能的。

進步不是自然的。我們是好像裝着輪機儘繞圈子。改革家不要希望過奢。我們是只能進步得像現在這麼快。金鋼石的性質是硬的，人的性質是機械的。

我們這樣的看重過去是不足為怪的。我們對於新思想搖頭是不足為怪的。我們處死我們的天才也是不足為怪的。知道了我們從什麼一種東西造成的，那末我們不比現在更壞已經是可以欣喜的了。

模倣不會老是比理性強烈，但現在却是如此。

三 懶惰的本能

還有一種從原始時代遺留下來的本能就是懶惰^⑥的本能，不肯多消耗氣力。文明人在互相戰爭中，在控制自然的勢力，發達實業中，需要使用多量的能力。

但是我們的身體不能發生多量的力，使我們把工作看作一件幸福的事情。這是一條定律，我們不作工因為我們愛閒暇勝於作工，我們作工因我們與其挨餓不如作工。工作是一種少不得的苦事。我們忍受牠，因為牠還不至於如不工作所遭受的別種變故那麼惡劣。人們工作以製造文明——製造食物，房屋，機器及現代人民的奢侈品——不是自然而然的。那是勉強而行之的。這從我們的愛假期，我們的不絕尋求省人工的機器，我們時時盼望黃金時代能度閒暇的生活可以見之。我們普通分苦^⑥。

工爲煩惱和眼淚——看作人生的不幸，不看作好事。人類爲自己死後所夢想的樂土是無須多作工的地方。

懶惰的本能是從初民遺留下來的。野蠻人不是一種有力的動物。他的身體所產生的力並不豐富，只足供打獵，戰爭及製造粗糙的軍器，船隻及茅舍等的需要。野蠻人的生活是簡單的，懶惰的，拿到手裏送到口裏的，需要不多，不求奢侈。野蠻人不用牙刷，所以不必製造——沒有安樂椅，沒有書本，沒有鐵道，沒有葡萄布丁，沒有絲，沒有文明人習以爲常，認爲圓滿的生存所必不可少的幾千幾萬樣的東西。野蠻人不吃古古茶而吃果實，不乘車而步行。

文明人同野蠻人接觸，發覺他們那麼懶惰時，往往很詫異；稱他們爲怠惰，一無足取。怠惰不過是沒有能力的人的情形。牠不是一種病，也不是道德墮落的一種證據。在一種意義中，牠是人的自然的狀態，而勤勞是後來養成的。野蠻人不樂工作，因爲工作對於他是苦痛的。他沒有器械從事於久長的工作。有許多初民除非爲

饑餓及性慾的衝動所驅遣，決不能使他從事於任何勞苦的工作。

據說澳洲的土人『不肯用那要到將來纔能得到酬報的勞力』。野蠻人是只顧眼前的。要到一二星期之後才有效果的勞力，他不願用出。有一旅行家稱南非洲的霍吞托人（Hottentots）為『普天之下最懶的人』。有些印度的土人據說他們不但厭惡工作，並且藐視牠，甯願飢餓，不願工作。有許多西印度人，自從隔離了他們的遊獵生活之後，不久就消滅了，因為他們不能像文明人一樣，用工作來維持他們的生活。勃爾登（Burton）談起達古泰印度人（Dakota Indians）說：『戰士是非常咒詛勞動的。他懶到如此地步，不願站起來加上或解下馬身上的轡鞍。他甯可死，不願從事於有用的工業。』

文明人能產生多量的力是勝過野蠻人的一大進步。但是他們產生的力還不足以把他們平常所要作的工看作樂事。

將來勞動不致於看作避之惟恐不及的事。牠將變為自然的，快樂的。懶惰的

根性將漸次消滅——適如殘忍及殺戮將漸次消滅一樣。一世紀一世紀過去，人體將逐漸變為動力的（生產能力的），現在分派男女從事於職業的不良制度，將代之以一種新計劃；即各人作自己所最愛作最喜作的事務。

我以為蜜蜂是不怕工作的。牠具有充分能力供給工作的需要，牠所急需者只在善用其力而已。除非我們不需要怎麼多的物品即能享受快樂，因此不必盡力製造物品以圖快樂，否則我們人類總有一個時候變為像蜜蜂一般自然而勤勞的動物。

四 復仇的本能

復仇是個人受了傷害要報復的欲望。牠像饑餓般催迫着我們，使我們加創傷於曾經傷害我們的人，至少同我們所受到的傷害相等。倘若我們所報復的創傷比我們所受的略重，我們的滿足便更完全了。

在一切文明人中，寬恕是公認爲美德的。寬恕是對於別人所加於我們的過失不放在心上。人性是柔弱的。我們往往於無意之間做了許多事。所以評人不太嚴刻是偉大的表現。有人說林肯的胸懷恢曠如宇宙，但是他的心中容留不下別人的一件過失。倘若一個人的胸懷之大足以辨認人性的弱點，就不會刻薄地評論人，而用哀憐之情看待這世界上失誤的孩子了。

寬恕別人的罪過是仁慈，非常好的。仁慈是一種德性，即贊美別人的善行，寬恕他們的罪過。

但是仁慈，寬恕及林肯般的不念別人的過錯的精神，和我們平常在人心中所發見的傾向是不相調和的。挨了一拳，心中就像火焚般想回打一拳——即在辨認仁慈和寬恕比復仇爲美的明白人也不免有此情形。這種復仇的本能像其他種種本能一樣是從野蠻時代遺留下來的，那時的人生活於戰爭和仇恨的狀態中；『一拳還一拳』的政策是認爲極正當的。

在初民之中，生存競爭大都是靠武力的。每次戰爭是許多報復的連續——一口還一口，一拳還一拳。這些報復有時迅速地互相連續，有時延遲着。延遲的報復即所謂復仇是也。這種延遲有時不過是交戰者休息一會，有時延遲數日，也有延遲到數年的。所以復仇的感情與發怒有密切關係，復仇是一種持久的或遲延的憤怒。

在一切初民中，實行復仇不但有這回事，且多少是認爲一種責任的。無論誰，倘若不能向敵人復仇，即被藐視爲懦夫。倘有一野蠻人寬恕他的敵人或者施恩於他們，就是他自己的人也不會長久容忍他的。

有人講起澳洲的土人『一個土人所必須完成的最神聖的責任，是替他被殺的最密切的親屬復讎。在他做成這件事之前，他時常爲老婦所責罵；倘若他是已經結婚了，他的妻子離棄他；倘若他尙未結婚，沒有一個年輕婦女願意同他講話；他的母親常悲歎她生了這樣懦怯的一個孩子；他的父親責罵他，羞辱他。』

克幾人(Kulis亞洲的一種種族)更爲猖狂。「像一切野蠻人一樣，克幾人是最

富於復仇性的。流血必以流血報之。倘若有一人失足從一樹上墜下跌死了，他的親族便聚起來將樹裂成碎片。」

在初民中有一極普通的規則，即一部落下的一員受了別部落的傷害，不關公眾的事。這一件事歸當事人或他們的家族解決。酋長只管與全部落的利益有關係的那些損害。私人受害的報復是歸個人處理的。

有人講起卡列平島（Caribbean islands）的印度人：「公平的裁判不是由法官執行的；而是受害的人依照自己所欲或能力所許甘心於犯人，獲得自己的滿足。公家完全不去干預罪人的責罰。無論誰受了傷害或侮辱而不能親自報復，他即為其餘的人所藐視。」

在北美印度人之中，普通是倘若有一人被殺，只有被殺者的親屬有處理此事的權。他們在這時聚集，商議這件事，決定對於殘殺者應加以何種責罰或報復。酋長完全不管。

古代希臘沒有以辦理罪犯爲職的官吏。露勃克 (Lubbock) 說：「的確的，法庭的目的起初似乎是並不在於嚴懲犯人，以息復仇者的憤怒。」

復仇的權利隨時代的過去而漸受限制。法律一時一時的頒訂，規定什麼情形中應當或不應當行使復仇的權，並且在什麼程度應當加以懲罰。現在一切文明社會中都建立法庭，無論誰受了別人的損害，都可以去控告，從審判官的斷案得到滿足。這至少是法庭的理論，雖然在實行上法庭不全是公正的。審判官定案時，通常有一陪審官扶助，聽兩造的證據，於是給他們判決案。個人沒有權力操縱法律。

在文明人中尚有許多初民的由個人自己解決糾紛的行爲遺留下來。決鬥 (duel) 是其中之一。近親復仇 (Vendetta) 是又一種。近親復仇是一種私底下的血戰，即一人受了傷害，全家去殘害讎人或他的家族以爲報復。這種所謂「公正」的半野蠻的形式流行於西西里，撒丁 (Sardinia) 及哥爾昔卡 (Corsica)，在阡的機 (Kentucky) 佛吉尼 (Virginia) 及其他南美各邦近山的部分，以復仇爲名而行殘殺者也極多。

在我們的性質中所發見的，在法庭的斷案中及一切文明人的懲罰的理論中所顯示出的復仇的本能，是從我們野蠻祖先的性質中遺留下來的。她發生於初民好戰鬥的時候，那時個人要在世上生存，不得不戰鬥，報復。現在我們的道德觀念雖然鼓勵我們忍耐，寬恕和仁慈，我們還感覺到這種本能，並且允許自己順着他做，這是因為這機件在我們的性質中是非常的根深蒂固，運用的時期已是非常的長久，我們不能阻止牠。

我們的性質是沒有近代化的。我們所以沒有近代化的一種理由是：因為我們沒有實在覺察我們的性質是大半過時了。我們的性質之中有許多本能所適應的一種情境是早就消滅了。我們的性質中有許多激動是我們所不需要的，有許多衝動是沒有職司的。這幾講的目的是要教你們知道有這些衝動的存在，毀滅他們是你們文明人的責任。這些衝動是我們性質中之野獸，不絕的同我們的善性衝突，想作主宰。他們比我們的善性更年長，基礎更穩固，且往往更有勢力，驅遣我們去作惡。但是這

個對於我們力求瞭解「我們用以爭鬥的」力的起源，性質及不名譽的品格有極大的利益。

五 自私的本能

自私是惠顧自己。忽視『金箴』（我們要人如何待我，我也應當如何待人），看待自己比看待別人更為周到，是人的通性。『金箴』命令我們：對於別人有同樣的興趣，對於別人的康健和福利有同樣的熱心。但是我們的機件不是構造或發生這種行為的。我們的性質中所發見的是發生於野蠻時代的另外一種機件。

自私不過是指專顧自己而言，但是專顧自己，慣常同損害別人的這一種性質相聯合。

自私是一普通名詞。牠包含着這些性質，如殘忍，懷恨，固執，粗魯。刻薄，

不義，鄙吝等類是，自私往往稱作爲我主義(Egoism)從拉丁字 Ego 來的，其意義爲我。

自私(或爲我)的反面爲兼愛(Altruism)，就是爲人。兼愛表現於這種種的性質中，如仁愛，同情，慈悲，寬恕，愛憐，爲公，恭敬，慷慨，忍耐，公正等是。

在理想的人中，關心別人的分量相等於關心一己，關心一己的分量相等於關心別人。爲我和爲人是平衡的。理想的人順從『金箴』。他待別人極關切，彷彿他們是他自己的一部分。

人性中自私心的過度是人類的一大不幸，因爲人與人之間的種種傾軋差不多都是從他發生的。但是牠還不單是人類的不幸，差不多一切動物的性質中都有這相同的情形。求達自己的目的和滿足，而忽視別人所求達的目的和滿足，上自空中的羽族，下至穴居的動物都是如此的。所以普遍的爭鬥，好戰的性質，世上隨處都能看見。這地球是浸沒於自私和殘忍之中的。

但是我們地球上的文明人已經發覺強力不是不可缺少的權利。我們漸漸知道，與其互相戰爭而空耗能力，不如合作之爲愈。我們相信與其各走各路，求得一切物品以供自己的揮霍，不如協定一種條約，允許各人有一分享用和私產。這待人如己的『金箴』，足以代表這偉大的和平條約，正是最近於文明的人們正在協定之中的。

所以在我們的性質中發見的爲己太甚的性質也是從野蠻和獸性的黑暗時代（我們文明人所自來的黑暗時代）留下來的，我們文明人正嘗試過和平及合作的生活，但是極爲艱難，至少只有部分成功，因爲我們還保留着許多野蠻人和野獸的機件。

六 其他殘餘的本能

要明白爲什麼會有許多從野蠻人遺留下來而於我們文明人沒有用的本能——換句話說，要懂得爲什麼有這麼多的事情，在野蠻人是自然的，正當的，而我們文明

人認他們爲錯誤的，有一件事應常知道。

野蠻人生活於由數百人組合而成的部落中，爲部落中之一員。在野蠻人看來，這部落的世界是他在裏面生活和行動的世界——他看，聽，味，觸的世界，是他所熟悉的惟一的世界。在野蠻人看來，地平線是宇宙的界線。在他部落之外的人是出於他的世界。他們所屬的等級同其他的人完全不同，他用一種完全不同的態度對待他們。他們不是他的血屬，說不同的話，有奇異的風俗和迷信。他們怎麼能同他發生關係呢？他們是他的仇敵——暗昧的卑賤的東西，他們只在戰爭中給他看見。他的主要的職務是向他們宣戰，殺戮他們，欺騙他們，役使他們。他所最暢快的是在各方面超勝他們，在戰爭中壓服他們。

野蠻人的態度是對於不屬於他的部落的一切人取仇恨及敵視的態度。在他的部落之外的各個人都是他合法的俘擄品。他的力量所做到的事隨意加之於部落以外的人。他對於『外人』的道德的態度差不多是同對於本族的人適相反背。

偷竊，在野蠻人不算是不道德的，只要所偷竊的是他小團體之外的某些人的東西。偷竊是一種出名的工具。說謊，欺騙以至於殘殺都是如此的。

文明人則不然，混合幾百萬人組成許多大社會，即邦國是也。這些邦國的界域往往犬牙相錯，而且，他們用商業和條約，同情和瞭解聯合成一大同盟。

野蠻人是一個部落的市民。他的同伙只有數百人，此外地球上的一切居民都是他的仇敵。我們乃是文明世界的市民。我們的確沒有「舊時之所謂」仇敵。沒有一個人是我們合法的俘擄品。但是在我們的性質中還遺留着偷竊，說謊和欺詐的本能，往往把別人當作我們的俘擄看待。

從俘擄品變爲同邑的居民，這種變化是一件非常可以驚異的大事，而爲要瞭解今日在我們的性質中所發見的許多怪異的傾向時所必須知道的。

勇敢和忠心是野蠻人的兩大德，忠心是不管苦樂，一心歸附一個人或他的團體的傾向。在人類區分爲戰爭的小部落的時期內，這忠心是一很受贊美的性質。但是

部落破裂，人民混合擴大而成國，再進一步因國際的旅行，商業，和條約的關係而各國聯合，便大大的減少了忠心的機會。

野蠻式的忠心在那些不守法律的人所表現的精神中還可以看見。他們以作亂犯上爲業，互相信托是使同黨逃避偵緝的惟一方法。犯罪的一黨中倘若有一人洩漏了其餘的黨人，從黨中的標準評判，是一個壞人——一個犯罪的人。但是從社會的較高的標準評判，他是一個老實的人。他做了他所應做的事。

小孩子不肯把他們的同伴所做錯的事洩漏於人的這種忠心，恰恰同各處破壞法律的人所最讚美的忠心相同。凡是幫助罪人隱瞞，不肯報告他們的罪狀，足以使爲惡者更易爲惡，所以也要負一部分責任。孩子們蔭庇他們的明友擾亂，也不能逃避一部分的罪過。他們是誤解忠心。他們是助成擾亂。對朋友雖不應辜負，但不可袒護犯罪的朋友。倘若知道罪案的人都忠心於罪人，那便永遠不能拿辦罪人了。

七 幾種新本能

人性是生長的——累積的。組成性質的元素是逐漸增加的。有些元素是極老極基本的，有許多是極新的。前面已經說過，在我們性質中所發見的本能有不少是發生於未有人類的時期，在世上存在了百千萬年了，我們人類得到這些本能是從我們的動物的祖先遺傳給我們的，正像我們從他們得到背骨及身體的其他形態一樣。這背骨並不是我們人類創始的。我們從下等的哺乳動物遺傳而來的，哺乳動物從爬行動物遺傳而來，爬行動物又從兩棲類遺傳而來，兩棲類得之於魚類，魚類才是最初發生背骨的動物。殺戮，戰爭，遊戲，恐懼及愛子的本能在未有人類之前數百萬年已經在動物的性質中發展，也是同一的道理。

有許多野蠻的部落沒有同情，公平，節制，人道，含羞，感恩，寬恕，憐憫等

字眼，可以見得他們沒有這些道德的觀念（至少是沒有正確的觀念）。自然，最初的人必定極像他們所由來的動物，動作大都是盲目的，沒有悟性，預想及真實，這些都是我們所認為人類行為的特性。

含羞是一種使我們隱蔽身體的某部分的本能——在文明人中，除了頭和手外差不多都用衣遮蔽起來的。非人類確實沒有這種本能。極幼稚的兒童亦然。還有生活於熱帶國的數百萬的初民完全不穿衣服，所以沒有羞恥的感情。

羞恥大半是一種習慣。土耳其的婦女且掩蔽他們的面龐。羞恥發生於人類發達的時期，是兩性受了約束及美化的結果。

浪漫①的②愛（求婚者之細密的延長的用愛）不是野蠻人所能知道的，初民的戀愛事件與別種動物無甚差異。他們是缺乏溫柔，美麗，及浪漫，這些都是文明人求婚的特性。

清潔③是從野蠻時代以後發生的一種本能。初民並不厭惡污穢，他們是天然骯髒

的。在文明社會中，清潔的本能不單影響於他們的個人，且影響於他們的家庭，街道，田園及營業所等。清潔是近代藝術的一種形態。藝術家最愛潔淨他的自身，房屋，家庭及世界的人。

感恩是一種本能，這即在文明人中也是極弱的，野蠻人差不多沒有這種本能。據說埃司寇馬人：『他們沒有得到同等物品的希望是決不給與什麼的，他們不能想像別種行為，感恩的性質自然是極缺乏的。』倘若純粹是給與，是一種心的作用。牠是慷慨。牠是愛和同情的一種表現，不希望什麼報答。但是在初民中，『給與』不過是一種交易。

照嬪生的公律，在個體的發達中不得不經歷祖先所經過的各期，所以文明種族中的兒童（像野蠻人一樣）也極缺少感恩的情感。一個小孩接受了任何人的恩澤寵愛，對他們毫無絲毫感激之意。在他學會說『謝謝你』之後，不經母親的鼓勵，兒童依然沒有同這句話相應的感謝的情感。牠是不誠心的。就是年齡極長的兒童，受了

別人的最有價值的恩愛，往往在數月或數星期中完全把這些恩愛忘却了。即在成人之中，受恩即忘，也是一件極普通的事情。差不多一切的給與都還帶着大部分貿易的精神。牠是不純粹的。

有幾種同情的形式是極老的。母親對於兒女的同情在人類發生之前就有。我們發見，牠在鳥，熊，猴，狗，鯨，鼠及其他許多非人的動物中已極發達了。

同情在成人之間便起^始降落，不如在母子之間那麼濃厚了。然而一天會見別條病犬而舐之。羅馬人有一犬反對別犬之受鞭撻，當他同主人出外馳驅時，且反對主人用鞭驅馬。猿猴相互之間也極富於同情心，尤其在疾病的時候。

野蠻人相互之間也有些兒同情，但是這種感情是很薄弱的。這在他們當饑饉時殘殺老年人可以看得出的。古羅馬人慣常把他們的患重病的奴隸帶到第伯爾河(Tiber)的島上，聽憑他們飢寒而死。

在文明人中，同情的本能遠較其他許多舊本能（例如，打獵及戰爭的本能）為

弱。打獵及爭鬥本能強盛時足以完全壓伏同情的本能。人類最近所獲得的氣質好像是生長在林中的柔嫩的植物；他們往往被遮蓋在他們上面的老本能所阻遏。

在文明人中，同情性的大發展可於他們敏銳地感受到別人的苦痛和過錯見之。一國的一部分有大災，這一國的其他部分以至於外國都非常震驚。人們對於災民或盡力或捐款差不多像對待兄弟一般。這是極美的。對於孤兒，老人，盲啞及跛者的同情及養護又是同情的一大表現。

我們一到能夠改革工業制度的地步，使各人有一生活及享用的均等機會，我們將對於人類的同情又有一更大的表現，並且是更需要的一種。現在我們合作以生產我們所需要的物品；有些人作這件事，有些人作別件事，但是生產品的分配是極幼稚，極不合理的。這很像我們都去工作，製造一大袋我們所需要的物品，每人辛勤工作，使袋充滿，於是羣起爭鬥，看誰爭得袋中的物品。強有力的自私的人所得過於所需，軟弱的謙讓的人所得極少，或竟毫無所得。這是缺乏同情及意識的表示。

良知即所謂『道德的意識』。牠存在於我們的心中，幫助我們辨別是非。良知在野蠻人中是極弱的，有許多差不多沒有是非的觀念。勃爾頓說，『東非洲人是沒有良知的。所謂反悔不過是悔恨錯失犯罪的機會。能劫掠及殘殺者爲英雄，犯罪愈殘忍者推尊愈甚。』

達爾文稱良知爲『人類一切本能中之最高貴者』。這一種本能比他種本能更足使人類示別於別種動物。人的良知經過長時間的培養，能控制自己，使他的欲望完全聽命。除了在特殊情形之內，餓者不會再想偷竊食物，受害者也不致殘酷地復仇。在高尚的人中，一切本能都服從良知的命令——責任發言時，一切私慾都啞口無言了。

求進步的願望（兼指個人的及種族的而言），在野蠻人中是極欠缺的。目前有許多野蠻人所處的情境還同數世紀之前初發見時相同。我們容易以爲進步是人類自然的狀態，但是不是如此的。古人並不看重這個觀念。卽在今日，大部分人類並無

改良自身，風俗或制度的願望。即在文明人中，改革家常受猜疑，認為和平之騷擾者。在人性中有一種靜止的基本傾向，即使不是靜止，至少是轉圈子。野蠻人是受這種傾向的宰制的。野蠻人造屋用他祖先造屋的方法，想祖先在一千年前所想的思想。培克 (Sir Samuel Baker) 爵士在論『尼羅河流域的種族』一文中指出非洲中部的每一部落都有牠自己的形式特別的草屋，然而各部落的草屋，其形式之永遠不變正像鳥類的窠一樣。他們的服裝，言語，風俗和宗教都是如此。客里克印度人 (Crick Indians) 笑那些向他們提議改革生活的風俗和習慣的人。華利 (Foussa) 的黑人說：『因為我的父親效法祖父作的事，我也作相同的事。』律維斯頓 (Livingstone) 談起幾種非洲的土人：『我往往把鐵匙送給他們，雖然他們很愛鐵匙，但是並不能更改他們用手取物吃的習慣。他們用匙取乳，但是不用匙傾乳口中，他們把乳注在左手中，湊近嘴吃。』泰魯 (Tylor) 說第克司人 (Dyaks, Borneo 島的土人) 非常反對改變他們的任何慣習，連有人用白人的方法斫伐樹木也要反對。能夠改

變，且認改變爲人類的適宜的活動者，只有幾個種族，而且在這些特別的種族中也只有寥寥的幾個人。

在人類進化的時期中，人性中的各種本能沒有一種比人道的本能有更大的發展的。人道就是胞與的精神。凡人都是同胞。他們應當互相有同伴的感情，即兄弟之間所有的同情和一致的感憤。我們都來自相同的生命的淵泉，我們都同樣的易感受苦痛，同樣的有弱點，走入同樣的最後命運。我們應當互相攙着手，我們應當結伴。現在的世界是一灰色的世界。我們就算不互相爲難，還有不少的憂慮——如飢饉，火災，地震，風浪，疾病，死亡等等的憂慮。我們應當互相信任，互相親愛，互相同情和扶助，忍耐和寬恕。

下文是從達爾文的書中引來的：

『當人類進化，由小部落連合爲大國時，各個人應當知道一些最簡單的道理，就是應當擴大他的同情對待全國的人，雖然那些人和他並不相識。這一點是已經達

到了，只是還有一種障礙，阻止他的同情擴張到對待各國的人。經驗指示我們，倘若這種人的容貌或習慣同我們有極大的差異，要經過長時期後我們才會把他們看作我們的友伴。

『超出於人類範圍之外的同情——這就是對於別種動物的仁慈，似乎是最近獲得的善性之一。野蠻人除了對待他所寵愛的動物外不會有這種同情。這是一種最可貴的德行，是在我們的同情逐漸擴大，逐漸溫柔時所發生的，直到後來他們擴大到對待一切有知覺的動物。這種德行一經有人實行和尊敬，即由示範和教導傳達於青年，到後來無形之間變為公眾的輿論。』

慈悲主義^{◎◎}是用以稱高等的仁愛，即仁愛之心推及於全動物界。慈悲主義是人類同情的最後目標。同情的本能以對於部落中人為起點，由部落而擴大到同盟，由同盟而擴大到國家，由國家而擴大到同種，由同種而擴大到異種。牠一方面在人類中不絕的變為濃厚和深切，一方面不絕的擴張到地球上的萬物。牠最後達於感情的

最遠的邊境。凡是有病痛的人和動物的地方，人類的同情將如天使般的去安慰他，醫治他——且降臨到踏在我們的腳下的，生長在草中，地中和深水中的那些爲我們所忽視，但是知道苦樂的動物。

八 殘餘的風俗和制度

人是像羊。他們作許多事情，想許多事情，並非因爲這些事情很有用，不過因爲以前的人曾經作過或想過而已。他們是模倣他們的祖先。每一代都經歷過前一代人所曾經歷過的許多動作，雖然這些動作的功用，在早先是存在的，但早已消失了。

文明是一列車。牠拖着不少屬於古代的東西——不只是殘餘的本能，且有殘餘的風俗，信仰，觀念及制度。

風俗極像本能。他們是行動的方式，爲一部落或一國的全體人民所遵守。他們可以稱爲部落的或國家的習慣。

普通以爲野蠻人生養於自然界中，有爲所欲爲的利益，非文明人所能及。這是再大沒有的錯誤，野蠻人是沒有一處自由的。無論什麼地方，野蠻人的日常生活都受風俗及常例的束縛，並不因爲不見諸明文便減少牠的約束力。有一著作家說，『非洲的野蠻人中，違反時尚所受的苦痛，正同文明人中一樣。』

澳洲的土人甚且不能隨意處分他所獵獲的禽獸，必須遵照常例分派，——一腿分給家族的一人，一腿給別人，腦部給第三人，以此類推。

在南美洲的培樂 (Barbas) 人中，已婚的婦女不許吃牛肉或猴肉，女孩不准分得一尺長以上的肉或魚。』

在薩瑪夷人 (Samoyedes) 中，婦女不許吃鹿頭，或穿過火後面的草舍。

野蠻及半野蠻人中，辦理公事都有一定的很惹厭的方式，是前人傳下來的。辦

事的定法倘有所變更，要引起強烈的反對。

野蠻人的自然而生的保守主義，以及他依戀舊例及舊習慣的傾向，可以用來說明明文明人崇仰古代任何遺物的原因。野蠻人停止不進的傾向，我們還沒有脫除。

文明人在服式方面往往互相模倣，其愚蠢真不可及。婦女爲什麼披戴倉門形的帽子，管狀的裙呢？不過因爲其他婦女是如此的而已。他們沒有賞鑒力及剗始力，改變服式，只能照樣辦理。倘若到一時期，婦女對於藝術具有真正的辨別力，他們就不會只因模倣別人，穿著得像怪物般了。

【decimal】（十進）這一字是一形容詞，從名詞「decem」引伸出來的，decem是一拉丁字，其意爲十。十進制度是數的制度底名稱，就是每逢十進一位，十個一爲一十，十個十爲一百，十個百爲一千，以下照此類推。

爲什麼我們有一個十進的制度呢？爲什麼不用八進，五進或十二進的制度呢？我們用十進制是因爲牠是最良的制度嗎？還是以前有某種環境逼着人去用的呢？我

們自小就用這十進的制度；我們一點不知道有旁的制度；我們大半是機械的沿用他，永不想到會有其他任何制度。

數的十進制並非最佳的制度。人類之採用牠是在草野時代受某種環境支配的結果。

在有任何數學之前——在算幾何，三角，代數或算術之前——人是用手指計算的。他們不能心算，他們尚未創造數目及其他數學上的符號。數學開始是用手指計算，人的手指有十；這件事實。這個環境，就是產生十進制度的原因。

倘若人每手只有四指，不是五指，他現在或者自一個八進的制度以代十進的制度了。八進的制度正同十進的制度一般好，或者更要好些。倘若人在每手上有六個手指，不是五個，那末我們現在將有一個逢十二進一位的制度，或者要比我們現在所用的好得多，那是毫無疑義的。

十二進的制度是一種比十進的制度更富於柔性的制度。十只能被二及五所分，

而十二可以被二，三，及四所分，

當我們說『three score and ten』，我們是用舊時的殘餘的手指法計算，每一 score 等於二十，墨西哥人就用牠代「一個人」，因為正相當於一人所有的手指和足趾的數目。

希臘及拉丁語是殘餘的語言——已經失其效用的語言，但是還沒有失其存在。無音的字母是字的殘餘的部分。一切無音的字母以前大概是有音的。但因用他們的那些人的習慣改變了，有許多字母也變成沒有用了。

試以 Knight 一字為例。K 及 N 是無音的。但是我們的祖先是讀音的，像德國人現在讀那個 Knecht 字一般。所以在法文字中 Temps 之意義為 Time，p 及 s 是無音的。但是羅馬人（法文這一字是從他們得來的）是讀 Tempus 的，各個字母都有音。

我們適正生在正要使許多英文字的拼音變為合理的時候。為什麼我們要在 The

字之後加上 th，使這個字加多了一倍不需要的字母呢？爲什麼 through 這一字我們不照牠的發音去拚呢？

人生太短促了，不能化費了半生去學習拚音。我們應當每音有一字母，每個字母有一個音。那末言語中所用的字，無論誰（不論他以前聽見過這個字沒有）都能在數時或數日之內學會拚了。我們在言語中所不用的音，我們在文字中應將代表那個音的字母除去。

我們所用的二十六個字母是早就有的。這些字母的現有的形式是從原來的模形遺留下來的，不過經過許多改變而已。字母經過了許多人的手到我們的手裏所以變爲現在的特殊的形體。英國的字母是從羅馬來，羅馬又從希臘得來。希臘人受之於菲尼基人，菲尼基人又從埃及的書卷的抄寫者得來，抄寫者又受之於彫刻者，他們在人類史的最古的時代把希奇的文字刻在青石的墳墓上。

A 第一個字母，原來是鷹的圖形，經過長期的剝蝕而成這形體；B 原來是鶴

的圖形；C像一御座；D像一手；E像一蛇；H像一篩；K像一碗；L像一雌猴；M像一顎；N像一水準綫；R像一嘴；S像一圓；T像一套索；X像一椅背；Z像一鴨。

人類婚姻的最初的形式是擄掠婚姻。男子大都向別族劫掠婦女，用強力帶她回家。

強力和結婚之間的關係已經根深蒂固，到後來娶妻久已完全用不着強力的時候還沒有脫去那種貌似擄掠的形式。牠後來就漸漸的成爲一種純粹的儀式了。

文明人的婚姻的各種儀式中有許多從古代結婚的形式遺留下來的東西，訂婚戒指是舊時作俘擄的證物，在婦女應許作奴隸及專誠事奉丈夫時所接受的。新郎來同新娘去結婚是擄掠而去的變形。度蜜月是帶到遠處去。新夫婦別離女宅時親友的投擲物品是舊時有人去搶親時親屬用武器來抵禦的模形。

在政府的形式由專制而急劇的變爲民主的各國中，常有不少專制的形態遺留於

新秩序中。英國的元老院在以前是扶佐國王的立法的主體。但是牠的權力已經逐漸的移到衆議院去了，衆議院比元老院更真實的代表人民。英王的情形也是如此。原來國王的權力是無限的，但是他的權力已漸受限制，特權漸被剝奪，初則被元老院所奪，後又爲衆議院所奪。

我們的工業競爭制度是一種殘餘制度。牠是從古代戰爭的時期遺留下來的。牠是戰爭的一種形式，不適用於分工及合作的世界。文明人是富於同情的動物。他們有替人家設身處地的性質。他們的理想是『金箴』。但是我們的工業制度逼着我們互相爭勝。牠是使人心化硬的東西。牠是一種人吃人的制度。牠不但不能注射「胞與」的感情，且逼着我們互相吞食。這種制度將要消滅了。現在已由這種制度過渡到一種建築於同情和合作之上的制度。

所謂文明人的『文明』是一種改造的東西，她所由引伸出的是野蠻人的『文明』，這是我們在無論什麼地方都能找到證據的。在這種引伸出的文明中，我們隨

留遺的性變

處能找到風俗，法律，信仰，言語，理想及制度的舊形態，這在目前是不再有作用的了，但是像我們身體上的鬚尾，毛髮，及我們性質中之打獵和戰鬥的本能一樣，並沒有消滅，不過多少總有些衰頹而已。

我們能辨認這些殘餘的形態，俾可更敏捷地脫離他們的羈絆，同時回過身去，背朝着他們，努力向一更完滿的世界進行，這於我們有極大的利益。

